



TRIGIANT GROUP LIMITED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0



年報

2024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主席報告	6
財務摘要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2
企業管治報告	2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8
董事會報告	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8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1
財務概要	136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錢利榮(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
錢晨輝

非執行董事

張冬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趙煥琪
邱惠

審核委員會

邱惠(主席)
金曉峰教授
趙煥琪

薪酬委員會

金曉峰教授(主席)
錢晨輝
邱惠

提名委員會

金曉峰教授(主席)
趙煥琪
邱惠

企業管治委員會

錢晨輝(主席)
趙煥琪
邱惠

公司秘書

李耀威

法定代表

錢利榮
李耀威
邱惠(錢利榮的替任人)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
18樓1801室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
宜興市
環保科技工業園
俊知路1號

公司網站

www.trigiant.com.hk

港交所股份代號

1300

投資者關係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電郵: ir@trigiant.com.cn

金通策略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顧問)

電郵: ir@dlkadvisory.com

公司資料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法律顧問

LCH Lawyers LLP (香港法律)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交通銀行

中信銀行

江蘇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簡介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為移動通信及電信傳輸所用之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及其他配件之研究、開發及銷售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製造商之一。

本集團的成立乃基於其專業生產及銷售饋線系列的堅實基礎。成立以來，本集團致力於電信行業擴展其市場及客戶基礎。2010年，本集團引入新產品系列——阻燃軟電纜系列，廣受客戶歡迎。2014年，本集團透過增持快速增長的光纜製造商江蘇俊知光電通信有限公司的65%實際權益，擴大電信行業業務至製造及銷售光纜業務。本集團於2017年收購其餘下權益。2018年，本集團抓住蓬勃發展的傳感業務的機會，並收購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俊知傳感」）的87.5%實際權益，加上本集團已經擁有的12.5%實際權益，俊知傳感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註冊商標「俊知技術TRIGIANT  俊知技術」在業內享負盛名，並獲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

本集團主要客戶包括三大電信營運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以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及主要電信設備生產商（如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市中興康訊電子有限公司及華為技術有限公司）。

公司簡介

主要產品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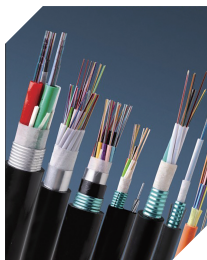
饋線系列

(a) 饋線

饋線主要用於傳輸及接收無線電信號，亦是電信傳輸設備的重要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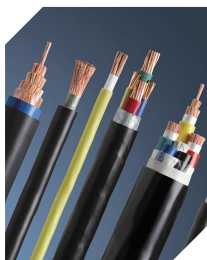
(b) 漏泄電纜

漏泄電纜主要用於無線移動通信、無線遙控和無線警報系統。漏泄電纜可傳輸無線電信號，以及在難以提供信號覆蓋的地點，例如鐵路、隧道、地下通道及建築物內部收發天饋數據。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光纜主要用於固定及無線電信網絡的長途電信傳輸。



阻燃軟電纜系列

阻燃軟電纜廣泛用作電力系統或移動電纜傳輸與配送系統的內部連接電纜，尤其適用於需不間斷電力供應的通信交換系統。



新型電子元件

新型電子元件主要包括傳感產品，分光器、無線天饋與饋線及各種通信設備連接起來的跳線、將無線電頻率電路與無線電設備和電子裝置連接的連接器及安裝在高頻裝置與饋線中間的天饋避雷器。



其他配件

其他配件包括耦合器、合路器、饋線面板、可調校支架、防水封膠、絕緣膠帶、紮線及饋線吊網。

主席報告



錢利榮先生
(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俊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集團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內」)的年報。

2024年，中國5G建設持續保持穩定發展態勢，截止2024年12月，中國已累計建成開通5G基站超過425萬個，5G移動電話用戶數突破10億戶，達全球平均水平2.3倍，提前完成「十四五」規劃中關於5G及千兆光網的建設目標，在網絡覆蓋率和用戶滲透率兩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根據中國信通院測算，5G商用五年以來，5G直接帶動經濟總產出約5.6萬億元，間接帶動總產出約14萬億元，顯著推動了經濟社會的高質量發展。目前，5G應用已經融入97個國民經濟大類中的80個，成為推動產業升級和數字化轉型的重要引擎。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戰略部署，全力推進5G相關產品的技術研發投入，特別是在毫米波領域積極佈局，滿足市場對高性能通信技術的需求，鞏固競爭優勢。

主席報告



以上產品：(左) K 波段多普勒雷達頭，(中) 18-50 GHz 上下變頻器，
(右) 18-50 GHz 平衡混頻器

毫米波技術赋能 5G-A 發展，開啟規模應用部署

2024 年迎來 5G-A 商用元年，6 月，5G-Advanced(5G-A)的第一代技術標準 3GPP Release 18 標準正式凍結，標誌著 5G 技術邁入全新的發展階段。作為 5G 的演進和增強版本，5G-A 憑藉其十倍於既有網絡的能力提升，成為未來移動通信技術發展的重要方向。5G-A 不僅拓展了新的頻譜應用，還實現了更大容量、更多連接、更低時延，以及全域感知能力，為低空經濟、智能交通、數字製造等前沿領域提供了強有力的技術支撐。毫米波技術作為 5G-A 的關鍵賦能技術，憑藉其大帶寬、低時延、高精度感知等特性，成為推動 5G-A 規模化應用的核心動力。本集團緊抓市場機遇，針對客戶需求研發並生產一系列毫米波新產品，包括 24 GHz 功率放大器、75-110 GHz 低雜訊放大器、1-40 GHz 寬帶低噪聲放大器等，贏得市場及行業客戶的廣泛認可，並成功斬獲一批新訂單。此外，本集團積極參與國內外業內展會，通過產品展示和技術交流，進一步拓展了海內外合作客戶，為集團在毫米波領域的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5G 室內應用場景持續擴展，推動光電混合纜需求

隨著 5G 技術的快速發展，室內應用場景不斷增加。5G 小基站作為支持 5G 網絡廣泛覆蓋的關鍵，已在城市公共區域、商業中心及交通樞紐等多個場景中實現規模化部署。本集團緊跟市場需求，配合 5G 的新天線技術和組網技術開發的光電混合纜可解決 5G 小基站覆蓋難題，年內，光電混合纜持續批量供應行業頭部客戶。為進一步滿足市場需求，本集團在產品技術上不斷迭代精進，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如數字通信用室外光電複合纜元件產品技術研發、

主席報告

5G室內覆蓋高速光連接用光纜的技術研發、超低損耗光纜組件的研發等，洞察市場脈動，緊跟技術前沿，以客戶需求為導向，鞏固公司的競爭優勢。

物聯網業務穩序發展

近年來，世界各國對物聯網產業的發展給予了高度重視，各國政府紛紛出台政策，推動物聯網技術研發與應用。隨著移動物聯網終端的快速普及，截至2024年底，移動物聯網（蜂窩）終端使用者數達26.56億戶，同比增長13.9%。為進一步推動產業發展，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發佈《推進移動物聯網「萬物智聯」發展通知》，目標到2027年，移動物聯網終端連接數突破36億。本集團響應國家政策，參與的林業和草原物聯網與人工智能應用科技創新聯盟目前穩步發展中，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深耕物聯網業務，緊抓市場機遇，物色合適的投資機會，進一步拓展業務版圖。

展望

踏入2025年，隨著全球主要央行放鬆貨幣緊縮政策，先進經濟體的消費及投資動能回升預期將推動全球經濟成長。隨著5G網絡的持續完善和終端設備的廣泛普及，5G應用在多個領域蓬勃發展，包括工業互聯網、智慧城市、智慧醫療、智慧交通等領域。此外，下一代5G-A技術進一步拓寬5G的應用範疇，支援更高速率、低延遲的服務，為各行各業帶來更多創新可能性。目前，三大運營商已在多地啟動5G-A網絡商用部署，政府亦積極出台多項政策，加快5G-A的發展進程，如《5G規模化應用「揚帆」行動升級方案》提出，將按需推進5G網絡向5G-A升級演進，並在全國地級及以上城市實現5G-A超寬頻特性規模覆蓋。根據ABI Research預測，2024年至2030年間，全球將有75%的5G基站升級至支援5G-A，顯示出5G-A技術的廣闊前景。本集團將緊跟時代脈搏，密切關注5G-A技術的最新進展，並持續加大研發投入，以滿足行業不斷變化的需求。

隨著6G技術標準化進程的加速推進，全球正積極投入6G研發，6G通信的商用進程有望進一步提速。根據國際標準化組織的發展時間表，6G預計在2030年左右實現商用，而未來3至5年將是技術突破與產業佈局的關鍵窗口期。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聯合印發的《國家資料基礎設施建設指引》指出，將有序推進5G網絡向5G-A升級演進，全面推進6G網絡技術研發創新。本集團緊跟全球通信技術的前沿動態，積極關注6G技術的進展，並已啟動6G產品的預研工作。

5G毫米波技術持續取得突破性進展，其創新應用正不斷拓展至更多行業和領域，展現出巨大的商業潛力。2025年初，工信部批復同意相關基礎電信企業在第九屆亞洲冬季運動會（「亞冬會」）期間使用26 GHz頻段5G毫米波試驗頻率，標誌著毫米波首次大規模應用於國際性綜合體育賽事。在亞冬會期間，毫米波被廣泛應用於賽事直播、場館安防、智慧交通等多個領域，預示著毫米波技術正逐步突破技術瓶頸，邁向全面商用化。本集團致力於在5G及毫米波等領域深耕細作，持續推進新產品研發及技術儲備，以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目前已經完成毫米波設備

主席報告

的擴容與研發隊伍的擴充。本集團與三大電信運營商保持深度合作關係，更積極參與中國廣電、中國鐵塔及行業頭部客戶的招標項目，把握5G帶來的機遇，力爭可觀的市場份額。除此之外，本集團持續推動韓國、泰國、越南等海外市場的開發，積極參與當地運營商招投標項目，並通過回訪海外客戶，深入了解其需求與業務發展動態，鞏固與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深耕核心業務，不斷提升競爭優勢，把握新技術浪潮帶來的機遇。在資本市場方面，本集團優化市值管理策略，透過股份回購計劃，進一步提升市場信心。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向長期以來支持集團發展的合作夥伴、客戶及股東致以誠摯的感謝，同時，也要特別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與卓越貢獻，相信在集團的共同努力下，將取得優異的成績，持續回報股東及社會。

錢利榮

主席

香港，2025年3月27日



上海



新加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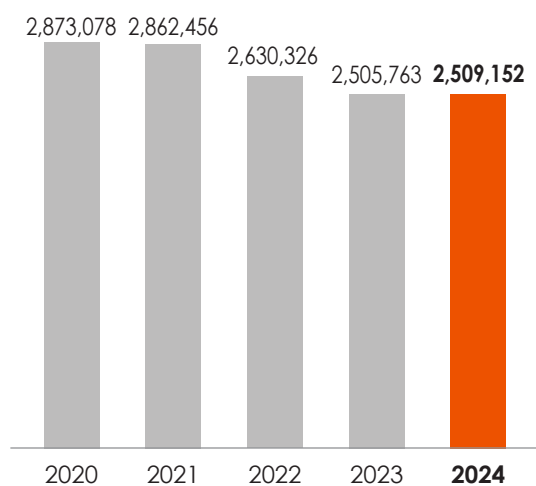
澳洲

2024年俊知參與多個展會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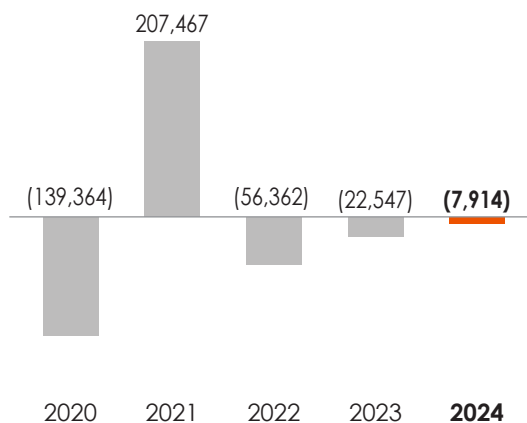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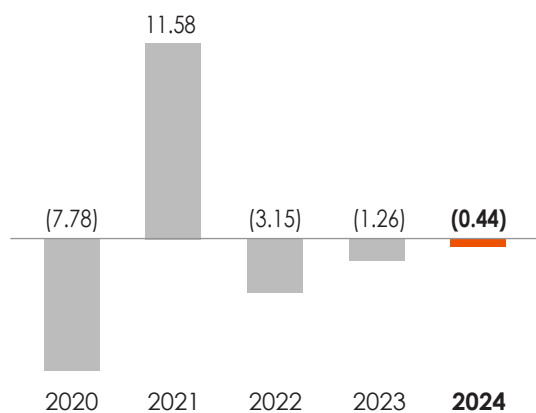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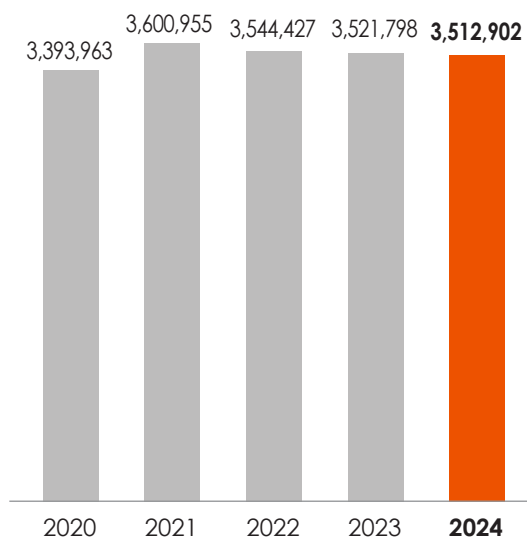
每股盈利／(虧損)

(人民幣分)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表現	2024年	2023年
總收益(人民幣千元)	2,509,152	2,505,763
饋線系列收益(人民幣千元)	1,115,011	1,200,305
阻燃軟電纜系列收益(人民幣千元)	1,047,802	970,347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收益(人民幣千元)	212,312	201,769
毛利(人民幣千元)	293,609	316,521
毛利率	11.7%	12.6%
年內虧損(人民幣千元)	(7,914)	(22,547)
淨虧損率	(0.3%)	(0.9%)
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0.44)分	人民幣(1.26)分
每股攤薄虧損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2024年	2023年
存貨周轉日數(附註1)	28日	29日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附註2)	658日	640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附註3)	11日	7日
流動比率	2.9	2.6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4)	26.3%	27.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現金流量及資本開支	2024年	2023年
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淨額(人民幣千元)	469,988	668,322
資本開支(人民幣千元)	8,337	1,445

附註：

- 根據有關年度開始及結束的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年內貨品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 根據有關年度開始及結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扣除增值稅)平均數除以年內營業額再乘以365日計算。
- 根據有關年度開始及結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扣除增值稅)平均數除以年內貨品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 根據截至有關年度年末的銀行借貸總額(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後)除以截至有關年度年末的總權益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回顧2024年，全球經濟受到美聯儲政策變化、通脹走勢、失業率波動以及國際政策不確定性等多重影響。美國經濟因內需強勁表現優於預期，而歐洲則面臨製造業疲軟和地緣政治壓力。中國政府於9月下旬宣佈一系列的財政刺激政策，包括發行超長期特別國債來支持國有大型商業銀行補充核心一級資本，加大化解地方債務風險，減輕地方化債壓力等，旨在擴大內需並刺激經濟成長。在出口增長和刺激措施的推動下，2024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0%，實現了政府給定的年度增長目標。

2024年是5G商用的第五年，國內積極完善5G基礎設施建設，已提前完成「十四五」規劃關於5G、千兆光網建設目標，實現縣縣通千兆、鄉鄉通5G、90%以上行政村通5G的目標。截至2024年12月底，中國累計建成開通5G基站425.1萬個，佔行動電話基站比重達33.6%，並已建成千兆城市207個，千兆用戶突破2億。行動電話用戶數領先全球，5G行動電話用戶數達10.14億戶，在行動電話用戶中佔比56.7%，達全球平均水準2.3倍。當前，5G應用已融入80個國民經濟大類，在工業、礦業、電力、醫療等重點領域規模推廣。本集團5G相關產品已為客戶批量供貨，將持續把握5G產業發展機遇，深化市場佈局。

2024年被視為5G-Advanced(5G-A)商用元年，是5G走向6G的關鍵一躍。作為5G-A發展的關鍵期，三大運營商加快5G-A網絡部署和應用探索，中國移動在全國部署載波聚合技術，並在300多個城市實現5G-A網絡覆蓋，提升了下行速率和穩定性，為多場景應用奠定基礎，推動5G-A商用普及。中國電信在全國主要城市完成RedCap與載波聚合的規模化部署，與合作夥伴共同制定新技術標準，推動5G-A在多個行業和場景的應用落地。而中國聯通與合作夥伴在珠海格力高欄港工廠完成了5G-A工業基站的商用部署，標誌著5G-A技術在智慧製造中的應用突破。本集團持續跟進5G-A的最新進展，並密切關注市場動態與客戶需求。

毫米波作為5G-A的關鍵技術與應用，擁有高傳輸速率、低延遲及廣泛連接的特性，可應用於高移動性、大頻寬、高密度的地鐵站、會議室、體育館等大型高密度人群聚集場所的聯網需求。年內，本集團根據客戶需求開發了一系列毫米波新產品，包括37-42 GHz移相器、24 GHz功率放大器、55-71 GHz上下變頻器、8-40 GHz SP6T固態開關等，產品獲得了行業內客戶的廣泛認可與好評，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在毫米波領域的技術優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隨著5G網絡建設的持續推進，室內場景對高密度、高品質網絡覆蓋的需求日益突出，5G小基站成為推動網絡信號全面覆蓋的關鍵。為了把握這一市場機遇，本集團積極佈局5G小基站傳輸解決方案，並緊跟市場動態，及時跟進相關招投標。5G基站的建設和升級仍將是運營商的重要任務，國內運營商仍繼續推動對網絡通訊的建設，包括佔本集團約九成銷售額的三大電信運營商，以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鐵塔公司」）。年內，本集團中標多個集中採購項目，包括中標中國移動2023年至2025年（兩年期）通信用電力電纜產品集中採購（第二批次）項目、中國移動2024年饋線產品標包補充採購集中採購項目、及2024年中國聯通電力電纜集中採購項目，助力本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

業績分析

本集團於2024年度仍保持穩健的經營，其中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減值撥回淨額前的營業利潤^(註)金額數目約為人民幣171,400,000元（2023年：人民幣194,600,000元）。

註：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前經營利潤，是根據本年度除(1)稅項、(2)財務成本和(3)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前利潤計算得出的。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前經營利潤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標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前經營利潤是衡量公司償付和承擔債務能力的財務指標之一。董事會認為，此數字有效補充現金流的數據，可衡量我們的業績以及我們支付財務成本和稅收的能力。此數字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提出的類似計量名稱作比較。

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2,505,800,000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3,400,000元或約0.1%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2,509,200,000元。營業額的增加源於阻燃軟電纜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及其他營業額分別增加約人民幣77,500,000元，人民幣10,500,000元及人民幣9,800,000元，部分被饋線系列及新型電子元件的營業額分別減少約人民幣85,300,000元及人民幣9,100,000元所抵銷。本集團整體毛利從2023年約人民幣316,500,000元下跌約7.2%至2024年的人民幣293,600,000元。2024年整體毛利率同比2023年下降約0.9個百分點，約為11.7%，主因受市場競爭影響，本集團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爭取更多訂單。

阻燃軟電纜系列產品及饋線系列產品之主要原料銅，年內平均商品價格上升約9.7%，由於本集團主要產品定價模式系採用成本加成定價方式，即使在商品價格波動之下仍能穩健經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或撥備)，由2023年虧損約人民幣165,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9,900,000元或約24.1%至2024年虧損約人民幣125,600,000元。本集團年內虧損由2023年約人民幣22,500,000元大幅減少約人民幣14,600,000元或約64.9%至約人民幣7,900,000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或撥備)減少。每股虧損大幅減少至人民幣0.44分(2023年：人民幣1.26分)。

營業額按產品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化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化 百分比
饋線系列	1,115,011	1,200,305	(85,294)	(7.1)
阻燃軟電纜系列	1,047,802	970,347	77,455	8.0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212,312	201,769	10,543	5.2
新型電子元件	117,800	126,882	(9,082)	(7.2)
其他	16,227	6,460	9,767	151.2
合共	2,509,152	2,505,763	3,389	0.1

饋線系列 — 佔總營業額約44.4%

年內饋線系列之營業額同比減少約7.1%至約人民幣1,115,000,000元。本集團饋線系列產品的銷售量同比下跌約7,800公里至約91,600公里。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0個百分點至約12.2%，主要受市場競爭影響，本集團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爭取更多訂單。

阻燃軟電纜系列 — 佔總營業額約41.8%

本集團的一項主要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主要用作電力系統或移動電纜傳輸與配送系統的內部連接電纜，阻燃軟電纜系列營業額同比增加約8.0%至年內約人民幣1,047,800,000元。毛利率較去年下降約1.1個百分點至約9.7%，主要受市場競爭影響，本集團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爭取更多訂單。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 佔總營業額約8.5%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的營業額，同比增加約5.2%至約人民幣212,300,000元。光纜銷售量同比上升約1,505,000芯公里至約4,448,000芯公里。毛利率下跌約0.8個百分點至約13.8%，受銷售組合變動所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客戶及銷售網絡

除價格外，綜合實力強、交付能力高、服務品質有保證、區域網絡覆蓋面廣等指標仍是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選擇合作夥伴的其他重要考量因素。其中，中國發達省份對合作企業的綜合素質要求更高。本集團有良好的往績記錄、多元的產品組合、優異的產品品質和全面快捷的售後服務，因此，在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的業務合作夥伴中，在綜合實力及市場份額方面均保持領先地位。本集團在現有市場份額的基礎上，亦成功取得追加項目的額外份額，充分證明了本集團的實力及市場領導地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中國聯通所有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國移動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的29家，中國電信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的29家保持業務關係及中國鐵塔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的30家保持業務關係。

本年度，來自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之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3.2%、24.0%及13.3%。除與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緊密合作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客戶建立良好關係。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合作夥伴的最新動向，以便及時調整業務策略。

市場策略

發揮融資成本優勢，積極配合中國電訊業發展；專注科研電信業務，以質贏取客戶信任

本集團自開業以來，每年約九成或以上的銷售是售予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與（及後來成立的）中國鐵塔。本集團經歷由3G、4G，到中國正式進入商用5G時代，本集團作為基站及通信網絡建設產品，包括饋線、光電混合纜、阻燃軟電纜等產品的供貨商，一直受惠於中國電信業高速增長，為行業重點受益企業之一。本集團憑著多年來信譽，融資成本低，了解到在中國電信運營商高速建網的同時，需要龐大的建網資金，為推動電信基礎設施的效率和效益，有力支撐中國電信業的高質量發展，且作為銷售策略之一，本集團向其主要客戶（即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及中國鐵塔）授予額外的信用以配合彼等的網絡建設快速發展，從而佔據市場份額，並與其長期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本公司成立初期至今，作為本集團的營銷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180日至360日的信貸期，因此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周轉日數較長。近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日數高於一年，同時為支持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及中國鐵塔的網絡投資，因應上述市場策略而令本集團在貿易應收款項對比總資產的比例較高。本集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聚焦電訊業科研發展，每年投放大量研發開支，專注電信設備銷售業務，以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在海外銷售方面，本集團積極以質量贏取客戶信任，在向海外客戶應收賬款方面處理非常審慎。我們預期在5G時代，本集團將維持相關政策，拓展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尋求增長機遇以創造更多業務發展。

專利、獎項及認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於中國擁有277項專利，其中發明專利113項，實用新型專利164項。

- 根據中國電子元件行業協會光電線纜分會的統計，按饋線銷售量計算，俊知技術於2010年開始連續多年在中國饋線製造商中排名第一；
- 俊知技術獲評選國家企業技術中心及江蘇製造突出貢獻獎；
- 俊知光電獲評為江蘇省企業技術中心；及
- 俊知技術及俊知光電2024年9月獲中國的聯合信用評價有限公司江蘇分公司評級為AAA(綜合信譽)資信等級。

展望與未來計畫

展望2025年，全球經濟預期將繼續穩定成長，通脹將進一步緩解，聯准會及全球主要央行普遍進入降息週期，以刺激市場經濟。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最新預測，2025年全球經濟增速將達3.3%，較2024年10月的預測上調0.1個百分點。其中，中國在財政刺激政策的推動下，經濟成長預期上調至4.6%。然而，美國貿易關稅政策與地緣政治風險加劇等，使全球經濟前景仍面臨諸多不確定性。中國經濟亦面臨多重挑戰，消費支出低迷、房地產行業持續疲軟等，均對經濟復蘇構成壓力。中國政府已出臺一系列提振措施，以進一步擴大內需市場，促進經濟增長。

國家繼續加大對資訊通訊行業的投資力度，積極推進5G基礎建設，為數字經濟發展奠定堅實基礎。工業和資訊化部(「工信部」)提出2025年新目標，力爭實現5G基站累計建成超過450萬座，進一步擴大5G網絡的覆蓋範圍和深度，推動5G技術在更多場景中的應用落地。根據全球移動通信系統協會(GSMA)預測，到2030年，中國5G連接數將增至16億，相當於全球總連接數的近三分之一，彰顯5G的巨大發展潛力。為把握5G帶來的發展機遇，本集團積極投入創新研發，持續加強在5G領域的技術儲備和產品開發，以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並拓展業務版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光纖光纜領域，國家仍將其作為重點部署方向，全國工業和資訊化工作會議提出將完善「雙千兆」網絡發展政策措施，並試點部署萬兆光網，以進一步提升網絡基礎設施的承載能力。本集團積極參與國內外客戶招投標，2025年在手訂單飽滿，光電混合纜繼續批量供貨給行業客戶。此外，為加速產業發展，工信部預計在2027年底前將每萬人5G基站數量從目前的30個提升至38個，並實現5G物聯網連接數達到1億個，進一步推動5G與物聯網技術的深度融合。本集團的物聯網業務正有序推進中，管理層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尋找合適的機會進行佈局。

緊抓5G-A商用機遇，推進6G技術研發

面對網絡容量、網絡時延、連接能力等日益增長的需求，無線網絡技術逐漸向5G-A演進，隨著5G-A開始商用，作為5G的升級版，5G-A已在國內啟動多項試點，三大運營商相繼推進重點城市的5G-A部署計畫。中國移動已成功建成全球首例商用5G-A融合信令網，並計畫協同6G、人工智慧等技術持續優化演進，加速5G-A產業成熟。中國聯通發佈「5G-A行動計畫」，將在39個重點城市主城區全面啟動5G-A業務，其他300多個城市的重點場景推動5G-A落地，強化產業生態建設。中國電信則持續推進5G-A網絡的建設和應用，協同RedCap與載波聚合技術，在百餘城市規模部署，全面升級5G-A能力。本集團將密切關注5G-A發展，積極跟進市場需求。

國家發改委等部門發佈《國家資料基礎設施建設指引》提出，將推動傳統網絡設施優化升級，促進5G向5G-A演進，並全面推進6G技術研發創新。據中國資訊通信研究院預計，5G商用五年來，間接帶動總產出約人民幣14萬億元，5G-A有望迎來數萬億元人民幣市場規模，未來發展前景廣闊。面對未來通訊技術的變革，本集團持續關注6G發展，針對6G所需的更高頻率技術，積極投入資源，加快技術研發步伐。根據預測，到2030年，中國6G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1.3萬億元，成為全球最大的6G市場。本集團持續關注6G的發展動態，助力未來通信產業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深耕毫米波領域，打造業務增長新引擎

國內毫米波產業鏈的逐步發展，5G-A商業化進程加快，新興應用如延展實境(XR)、無人機、工業數位化等對移動網絡的容量、感知精度及時延的要求日益提高。毫米波憑藉高頻寬、低延遲的特性，適用於擴增實境(AR)、虛擬實境(VR)、雲遊戲、即時計算等高時延敏感業務場景。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大5G毫米波研發投入，持續創新，豐富產品類型，以滿足市場多元化需求。本集團將在低頻率開發具有獨特優勢的產品，重點開發V波段、W波段等新產品，提升在這些波段的競爭力，進一步拉開與同行的技術差距，並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目前，本集團已完成毫米波設備的擴容，以及研發隊伍的擴充。隨著本集團毫米波產品線的不斷豐富、訂單的穩健增長以及高利潤率優勢，預計毫米波業務將對本集團業績有較大貢獻，業務佔比也將持續提升。

拓展全球商機，深化海外市場佈局

全球正積極推進5G網絡的部署與商用，為進一步提升市場競爭力，本集團積極推廣客戶有批量需求的定制化產品，並積極參與國際知名展會，包括新加坡亞洲科技展、越南國際通信電子展以及IMS美國微波技術展等。通過這些展會，本集團展示最新技術成果，拓展全球合作夥伴，提升品牌國際影響力。在客戶合作方面，本集團重點維護和開拓泰國、韓國等地的長期合作客戶。針對韓國運營商和建築協會的定制需求，本集團自主研發了超高溫耐火特種射頻同軸電纜，該產品主要應用於建築消防等特殊場景，市場前景廣闊，韓國客戶計畫鋪設這款新品，逐步取代此前的鋁纜訂單，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業務增長點。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深耕海外市場，結合各地區的技術需求和市場特點，提供定制化解決方案，進一步多元化客戶組合，提升市場份額。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加強技術創新和產品研發，以滿足客戶對高品質產品和服務的需求。

財務業績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2,505,800,000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3,400,000元或約0.1%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2,509,200,000元。營業額的增加源於阻燃軟電纜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及其他營業額分別增加約人民幣77,500,000元，人民幣10,500,000元及人民幣9,800,000元，部分被饋線系列及新型電子元件的營業額分別減少約人民幣85,300,000元及人民幣9,100,000元所抵銷，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業額按產品劃分」一節。

向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的整體銷售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2,221,7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9,300,000元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2,271,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3年約人民幣2,189,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6,300,000元或約1.2%至2024年約人民幣2,215,500,000元。已耗材料成本仍為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94.8%及92.9%。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23年約人民幣316,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900,000元或約7.2%至2024年約人民幣293,600,000元。2024年整體毛利率較2023年下降約0.9個百分點，約為11.7%。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受市場競爭影響，本集團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爭取更多訂單。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3年約人民幣28,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300,000元或約18.5%至2024年約人民幣23,3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及增值稅抵免優惠減少所致。

減值虧損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增加但增長速度減慢，故貿易應收款項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或撥備），由2023年虧損約人民幣165,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9,900,000元或約24.1%至2024年虧損約人民幣125,600,000元。

其他收益

本集團於2024年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400,000元，而2023年則錄得約人民幣500,000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錄得匯兌收益約人民幣400,000元，而2023年錄得匯兌收益約人民幣500,000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23年約人民幣56,0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000,000元或約12.5%至2024年約人民幣49,000,000元，主要由於推廣費用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3年約人民幣44,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500,000元或約5.5%至2024年約人民幣42,5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法律和專業服務費減少所致。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2023年約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300,000元或約8.6%至2024年約人民幣54,300,000元，主要是由於通訊相關技術研究費用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23年約人民幣54,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400,000元或約9.8%至2024年約人民幣49,200,000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2024年平均銀行借款餘額下跌所致。

稅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錄得稅項支出約人民幣4,600,000元，而2023年稅項抵免則為人民幣2,900,000元。於2024年的稅項支出增加是由於本年度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減少，因此相關的遞延稅項抵免亦有所減少。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各項的綜合影響，本集團年內虧損由2023年約人民幣22,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4,600,000元或約64.9%至2024年約人民幣7,900,000元。淨虧損率由2023年約0.9%下跌0.6個百分點至2024年約0.3%。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的營運資金全面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借貸。長遠來說，本集團業務的營運資金將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並於有需要時以新增股本融資及銀行借貸撥付。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現金流概要：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淨額	469,988	668,32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4,933	16,72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9,861)	(672,414)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人民幣555,300,000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約人民幣1,479,300,000元，當中包括銀行借貸人民幣1,089,500,000元，通過應付票據融資安排的借貸人民幣394,0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部分被預付利息約人民幣4,200,000元所抵銷。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總額中的人民幣452,000,000元為定息借貸，約人民幣637,500,000元為浮息借貸而約人民幣394,000,000元為浮息已貼現應付票據分類為借貸。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089,500,000元以人民幣計值。

本年度，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無任何外幣對沖工具，但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總權益計算)由2023年12月31日約27.4%下跌至2024年12月31日約26.3%。有關下跌主要受銀行借貸減少所影響。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90,900,000元(2023年：人民幣180,700,000元)，以便為授予本集團之若干信貸融資提供擔保，該等信貸融資包括信用證及票據保理。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共684名全職員工(2023年：721名)。為提高僱員士氣和生產力，本公司按僱員的表現、經驗和當前行業慣例支付薪酬。管理人員及部門主管的酬金政策及待遇每年檢討。除基本薪金外，本公司亦會根據內部表現評估決定給予僱員的表現掛鉤薪金。

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錢利榮先生

執行董事、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錢利榮先生，60歲，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以及本公司主要股東。錢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策略發展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錢先生於2007年11月加入俊知技術。錢先生亦為俊知技術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錢先生為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的姨父。

錢先生在信息及電信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曾涉足製造信息及電信產品及元件(包括技術開發及管理)多個範疇。於2004年11月至2007年1月期間，錢先生為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5，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董事兼執行主席。於2004年11月至2007年2月期間，彼出任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於2003年6月至2007年1月期間，錢先生出任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多個職位(包括主席及總經理)。於1996年12月至2003年6月期間，錢先生為江蘇亨通線纜有限公司總經理。此前，錢先生於1996年9月至11月期間為吳江市七都鎮工業公司的經理助理。於1988年12月至1996年9月期間，錢先生曾任職蘇州市吳江特種電纜廠，該電纜廠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室內通信及資料電纜。於該期間，他曾擔任多個職位，當中包括副廠長。

錢先生過往獲獎無數，包括但不限於2018年獲江蘇省科技企業家；於2017年獲傑出企業家領馭獎及無錫市百名錫商人物；於2016年獲中國光纖通信業界優秀人物及第三屆江蘇省「百名誠信之星」；於2015年獲中國通信光電纜最具影響力企業家；於2012年獲中國信息產業年度領袖人物；於2010年獲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於2008年獲中國信息產業年度經濟人物；於2007年獲中國信息產業年度新銳人物；於2004年獲中國民營科技實業家協會頒發中國優秀民營科技企業家；於2003年獲江蘇省科學技術廳頒發高新技術產業化「先進工作者」；及江蘇省勞動模範。錢先生為中國通信學會高級會員、江蘇省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中國通信學會通信線路委員會第五、第七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第八屆委員、江蘇省信息化協會副會長、江蘇省工業經濟聯合會副會長、江蘇省企業聯合會副會長、江蘇省企業家協會副會長、江蘇省企業信息化協會副會長、宜興市工商聯副主席、宜興市總商會副會長、多屆中國共產黨無錫市代表大會代表、多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宜興市委員會委員及宜興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錢先生為常熟理工學院（前稱為常熟市機械工業職工大學）、江蘇省宜興中學等多所院校之董事及《中國光纖通信年鑒》編委會理事長。

錢先生於1987年畢業於常熟理工學院，並於2004年完成上海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的第三產業暨區域文化經濟管理碩士研究生班。於2012年，彼亦獲得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學士學位。錢先生為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及常熟理工學院客座教授。

錢晨輝先生

執行董事

錢晨輝先生，39歲，為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於2011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2017年1月起一直擔任俊知技術投資證券部總經理，自2019年3月升任為本公司集團副總經理。錢晨輝先生自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錢晨輝先生自2006年10月起於牛津大學Brasenose College就讀工程科學，並於2011年6月自牛津大學獲得工程科學榮譽碩士學位。錢晨輝先生為執行董事錢利榮先生於2016年9月13日至2019年12月31日的替任董事。錢利榮先生為錢晨輝先生的姨父。

張冬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冬杰先生（曾用名：張冬輝），51歲，目前為深圳市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怡亞通」）的副總經理。怡亞通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183）並為聯怡（香港）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其於本報告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6.35%。張先生擁有豐富的法團及企業財務及管理經驗，曾於多間中國公司及香港上市公司任職。於2020年1月加入怡亞通前，張先生自2013年9月至2020年2月於深圳市力合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通產麗星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243）。張先生自2023年1月起為偉仕佳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6）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張先生於2005年1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高級會計師專業資格，並於2005年6月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金曉峰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5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教授現時為浙江大學信息科學與電子工程學院教授。金教授於2013年9月至2019年8月期間擔任中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於2007年2月，彼獲浙江大學委任為博士生導師。由2004年1月至2006年2月，金教授於亨通集團技術中心任職。於2000年10月至2003年間，金教授在美國Oplink Communications Inc.、LightMatix Inc. 及 Agiltron Inc 工作。

金教授於1990年7月取得華中科技大學光電子系學士學位。金教授於1993年5月取得中國艦船研究院碩士學位，並於1996年9月取得浙江大學工程系博士學位。由1996年12月至2000年4月，金教授在浙江大學信息科學與電子工程學院從事教學及研究工作。彼於1999年12月獲委任為浙江大學的副教授，並於2006年12月獲委任為教授。

趙煥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煥琪先生，53歲，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行業方面擁有多年的經驗。趙先生自2023年12月起為北京德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前稱為北京大華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管理合夥人，在此之前，趙先生自2020年4月起為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別普通合夥)的合夥人。趙先生曾為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並曾於公司及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自2014年10月至2021年1月，趙先生於蘇州揚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652)。自2017年3月至2021年2月，彼於博雅生物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華潤博雅生物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294)。自2018年12月至2021年12月，彼於江蘇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55)。

趙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南京審計學院(現稱為南京審計大學)，並於2008年12月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專業會計碩士學位。趙先生於1998年10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專業資格、於1999年5月獲得中級會計師資格、於2000年9月獲得註冊稅務師資格，並於2002年5月獲得註冊估價師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邱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惠女士，52歲，於2024年4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審計、內部控制、企業融資、合規及營運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的經驗。彼目前為亞貝隆資本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自2021年3月起）。自1994年8月至1997年11月，邱女士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其最後職位為主管。自1997年11月至2000年9月，邱女士受聘於美國國際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內部控制部助理經理。自2000年9月至2004年4月，邱女士受聘於富聯財務策劃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副董事。自2004年4月至2005年3月，邱女士於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擔任企業融資部助理經理。自2005年3月至2006年8月，邱女士受聘於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副董事。自2006年8月至2008年3月，邱女士於建勤融資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自2008年4月至2016年5月，邱女士受聘於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高級副總裁兼營運總裁。自2016年6月至2021年3月，邱女士任職於建泉融資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

邱女士於1995年1月取得香港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2月獲接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02年10月獲接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邱女士為持牌開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

李耀威先生

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李耀威先生，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企業融資、財務報告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務。李先生擁有逾17年的企業融資、會計及審核經驗。彼於2017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經理。

李先生自香港大學獲得會計及金融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的特許專業會計師會員。李先生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致力秉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確保施行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及爭取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最大化。為此，已成立董事會轄下的企業管治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本報告「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述偏離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在適用及許可範圍下遵照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董事將盡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遵照有關守則，並根據上市規則就偏離有關守則作出披露。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交易標準。

董事會

(I)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除錢利榮先生為錢晨輝先生的姨父外，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董事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錢晨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冬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自2024年1月1日辭任)

趙煥琪先生

許秀玲女士(自2024年3月1日委任及自2024年4月15日辭任)

邱惠女士(自2024年4月15日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

(II) 董事會會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共舉行了六次董事會會議。召開董事會會議的事前通告已發送予董事，當中載有會議討論事項。於該等會議上，董事獲提供有待商討及審批的相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存置董事會會議記錄。

(III)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

執行董事在高級管理層協助下組成了本公司的核心管理團隊。執行董事對制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負有整體責任，而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計劃。

董事會還負責評估和確定已識別風險的性質和意義，確定如何適當緩解這些風險，從而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確保本集團建立並維護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此外，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監督設計、實施和監測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管理。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本公司自2024年3月1日起已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繼陳帆城先生自2024年1月1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一直未能遵循前述上市規則第3.10(1)、3.10(2)、3.21及3.25條的相關規定，直至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規定的時限內於2024年3月1日委任許秀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適當及足夠多元化程度、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以履行其職務，從而維護股東權益。於2025年1月1日辭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於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4月15日在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秀玲女士於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24年4月15日起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惠女士於審計、內部控制、企業融資、合規及經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為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意見及建議，董事會以及董事會下屬提名委員會須每年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考慮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的所有相關因素，包括：(i) 多元化、履行職責所需的行業或財務經驗、資格、品質及誠信；(ii) 以獨立、建設性及可靠的意見為本公司戰略及政策作出的貢獻；(iii)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足夠時間精力的承諾；(iv) 董事會主席應在其他董事避席的情況下，每年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一次；及(v) 與董事會其他成員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財務、業務或家庭或其他重要關係，亦無會妨礙彼等行使獨立判斷的情形。

本公司亦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評估其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V) 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即錢利榮先生、錢晨輝先生、張冬杰先生、金曉峰教授、許秀玲女士（於2024年4月15日辭任）、邱惠女士（於2024年4月15日委任）及趙煥琪先生）均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及透過本公司提供的各種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出席管理層簡報會、參加培訓、研討會、發表演說或參與其他專業發展（如閱讀文章、研究報告、期刊及法律及監管最新資料）更新知識及技能。此外，董事已獲給予有關董事的職責及責任的指引材料，以及適用於上市公司董事的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本公司已收到董事有關彼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培訓記錄的確認書。

(VI)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的保險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VII) 年內委任

許秀玲女士於2024年3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委任而言，彼於2024年2月26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彼已確認彼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許秀玲女士於2024年4月15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惠女士於2024年4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委任而言，彼於2024年4月10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彼已確認彼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鑒於在蔣唯先生退任後，自2019年12月31日起，錢利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區分，且由同一人士（即錢利榮先生）兼任。錢利榮先生於2007年加入本集團，而彼作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及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發展及本集團之整體管理。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確保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為有效及更具效率。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均衡組成及監督本公司不同範疇事務之董事會各委員會（主要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可提供充足保障，以確保權力及職權達致平衡。因此，董事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職權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可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行決策。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非執行董事張冬杰先生的委任具有三年任期，自2023年1月9日起計。

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曉峰教授獲委任，任期自2023年8月23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惠女士獲委任，任期自2024年4月15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煥琪先生獲委任，任期自2023年3月28日起計為期三年。

上述各項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條款輪值告退。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邱惠女士、金曉峰教授及趙煥琪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惠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並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期業績的審閱範疇及程序；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範疇及過程，並分別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評估、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繼陳帆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後，審核委員會僅由兩名成員組成，直至本公司遵循上市規則第3.21條的相關規定，在上市規則第3.23條規定的時限內於2024年3月1日委任許秀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於2024年4月15日，許秀玲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邱惠女士獲委任上述職位。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參考市場數據檢討並就應付予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福利、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亦應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惠女士及金曉峰教授，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金曉峰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協議、架構及政策並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提出推薦建議。

繼陳帆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後，薪酬委員會僅由兩名成員組成，且並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多數成員，直至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的相關規定及於上市規則第3.27條規定的期限內，於2024年3月1日委任許秀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為止。於2024年4月15日，許秀玲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而邱惠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管理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為金曉峰教授、趙煥琪先生及邱惠女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曉峰教授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考慮多種多元化元素，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文化和教育背景、技能、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以確定董事與提名候選人的委任與連任。所有董事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確保本公司能有所裨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及檢討此政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滿意現時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並暫無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制定任何可量化指標。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並建議董事會多元化、架構、人數及組成、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項下多元化常規的成效，審視董事提名政策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已根據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的發展與檢討、法律及監管規定的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披露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企業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煥琪先生及邱惠女士。錢晨輝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有關規則及規例變化須作出的修訂提供建議。

提名政策

董事會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以提高董事提名過程中的透明度與問責度，使本公司確保董事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技巧、經驗及多樣化觀點。

根據提名政策，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負責甄選合適人選並就董事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參考評估提名候選人適宜性的選擇標準包括：(i) 誠信及聲譽；(ii) 成就及經驗；(iii) 可付出時間承擔及相關利益；(iv) 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專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及知識；(v) 未遭法律禁止出任董事；及(vi) 提名委員會視為適宜考慮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的任何其他因素。上述選擇標準並不詳盡亦無決定性，提名委員會有權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提名政策，自候選人取得所需資料後，提名委員會應舉行會議討論及考慮向董事會推薦候選人以委任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應審閱根據有關上市規則及本公司政策，候選人是否合資格獲委任、選舉或重選進入董事會。特別是，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候選人就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而言可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有關股東提名任何提名候選人當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報告「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一節。

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層面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2024年3月1日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五名為男性董事，一名為女性董事。

為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已(i)設定目標，到2024年12月31日擁有至少一名女性董事，及(ii)重點關注聘用常規，確保合資格的女性候選人會獲得與男性候選人同等的考慮。自2024年3月1日起及於本報告日期，女性董事約佔董事會成員的16.67%，董事會信納董事會已確認達致充分性別多元化水平的正確方向。值得注意的是，實現性別多元化是一個持續的過程，而本公司將透過重視繼任規劃流程的性別多元化，確保董事職務空缺時有多元的候選人儲備可擔任領導層職位。

員工層面

員工組成的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本集團致力於將用人唯才及男女一視同仁作為招聘策略。本集團各部門由不同的男性及女性員工充當負責人，而為了提高效率，本公司尚未在員工層面設定實現性別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本公司致力於在招聘、薪資、培訓及晉升方面為員工提供平等的機會。本集團將繼續按用人唯才原則招聘僱員，確保透過採納公平、公正及透明的招聘流程，及制定相關政策以杜絕招聘過程中的歧視現象，保證不因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等因素歧視任何一位員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各項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 會議	審核 委員會 會議	薪酬 委員會 會議	提名 委員會 會議	企業管治 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 (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錢晨輝先生	6/6	不適用	3/3	不適用	1/1	1/1
非執行董事						
張冬杰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6/6	4/4	3/3	3/3	不適用	1/1
陳帆城先生 (於2024年1月1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趙煥琪先生	6/6	4/4	不適用	3/3	1/1	1/1
許秀玲女士 (於2024年3月1日委任及 於2024年4月15日辭任)	2/2	1/1	1/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邱惠女士 (於2024年4月15日委任)	3/3	3/3	1/1	1/1	1/1	1/1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	1,713
非審核服務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	401
內部監控檢討	183
稅務服務	43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賬目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披露資料，而管理層將向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使其可對財務及其他董事會決策作出知情的評估。

有關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對其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

業務單位及管理層透過日常營運識別業務風險。本集團的主要風險以及為降低該等風險所採取的措施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 —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一節。

董事會負責維護及審查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的效用。董事會對實施的系統及程序進行檢討，涉及內部監控、財務、業務及法律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認為屬有效及充分。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保護本集團資產、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於適當授權下執行並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盡量減少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並將其作為日常經營業務的管理工具。

本集團目前尚無內部審計部門。儘管如此，本公司已聘請一間諮詢公司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用進行年度檢討，包括提出改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議。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已獲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根據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及其自身評估，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充分有效，在考慮本集團的現有經營規模及組織結構時暫無需內部審核部門。董事會亦評估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工作人員的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方案及預算，以及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相關事宜的充分性，並認為屬有效充足。

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本集團的管理層負責對已識別的風險進行持續監控，設計減輕風險和解決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陷的措施，並監督其實施和有效性，並定期執行風險管理流程。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根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報告對已識別的風險及風險管理流程進行年度審查與評估，並認為風險管理流程充分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三層風險管理方法

本集團採納三層風險管理方法以識別、評估、降低及應對風險。在第一道防線，業務單位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每項業務或交易有關的風險。作為第二道防線，管理層設立制度、提供持續支援及監督內部控制系統，並確保風險在可接受範圍內及第一道防線行之有效。作為最後一道防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在外聘專業顧問公司(按年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的專業建議及意見下透過持續檢查及監控確保第一道防線及第二道防線行之有效。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28日採納一項舉報政策(「舉報政策」)，該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舉報政策旨在建立一個能夠讓員工及本集團其他成員以負責任及有效方式表達關切的機制，從而推動形成最高水準的透明度、廉潔度及問責性，並鼓勵舉報瀆職、非法及不道德的行為。董事會已檢討舉報政策的實施情況，並認為該政策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效實施。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28日採納一項反貪污政策(「反貪污政策」)，該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反貪污政策載列具體的行為指引，本集團人員及業務夥伴必須遵循該等指引以防止貪污，表明了本集團對遵守商業道德操守及遵守適用於其營運的反貪污法例及規例的承諾。反貪污政策由董事會及管理層適時予以檢討，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製定發佈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界定之內幕消息的系統及程序，以確保內幕消息得以及時識別及升級。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接受相關培訓，以確保內幕消息披露得到適當批准前一直將有關消息保密，並在公司秘書及(如有必要)外部律師的協助下有效一致地傳播此類消息。

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包括如下：

- 本集團處理事務時會參考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指引；
- 本集團透過財務報告、公告、通函及公司網站等途徑向公眾廣泛及非獨家披露資料，以實施及披露其公平披露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 本集團已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及
- 本集團定期提醒本集團董事、職員及僱員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證券買賣限制，以及通知分別適用於公佈本公司中期及全年業績的相關禁售期。

公司秘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本公司的僱員，本公司並無委聘對外服務供應商為其公司秘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F.1.1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包括開曼群島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

根據股息政策，除末期股息外，本公司可宣派中期股息或不時宣派特別股息。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應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狀況、現行經濟環境、本集團盈利及現金流、本集團預期資本要求、法定儲備金規定、累積溢利及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可分派儲備以及董事視作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股息政策將繼續由董事會不時審閱更新，股息政策絕不構成有關本公司於任何指定時間建議或宣派任何股息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副本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項下公司「企業管治」分項下載）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合理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遞呈要求書必須註明會議的內容，並由有關股東簽署及交回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現位於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大同大廈18樓1801室）公司秘書收。

企業管治報告

為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並讓彼等能夠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及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的股東權利，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東溝通政策，其副本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根據股東溝通政策，本公司已建立多個股東溝通渠道，包括企業通訊、提供企業資料及定期公告並舉行股東大會以及股份登記分處服務，而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實施及後續成效。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並認為該政策已於本年度有效實施。

任何股東查詢可透過本公司投資關係部或透過公司秘書遞交董事會。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及公司秘書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及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項下。公司秘書聯絡地址即上文所載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條文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可依照上文所載的程序就該遞呈要求書中規定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已設立程序供股東委任人士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選舉為董事。提名董事的程序詳情載於「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之程序」，副本可自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節「股東參考資料」分節下載。

章程文件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變動。經股東於2022年5月23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錢利榮

香港，2025年3月27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序言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闡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或「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計劃及表現。本集團秉承可持續發展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針，承諾有效及負責任地處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

企業理念

本集團為從事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包括傳感產品)及其他配件之研究、開發及銷售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製造商之一。本集團秉持「集俊以知，和諧共榮」的核心價值，通過不斷創新成長為擁有眾多專利和高新產品的高新技術企業。

本集團的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環保科技工業園。本集團的產品主要用於電信營運商及主設備製造商的移動通信及遠距離傳輸系統。移動通信產品可用於高速公路、鐵路、隧道、地下設施及高樓大廈，光纜產品業務則主要應用於電信營運商主幹傳輸網絡至於傳感產品業務則主要應用於物聯網應用。

本集團十分重視產品品質，我們一直嚴格實施原材料至半成品及製成品中所有工序的檢查及改進，確保產品皆符合行業標準及國家標準，並為中國通信行業的發展不斷做出貢獻。

董事會聲明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架構

本集團在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的同時，亦竭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我們承諾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納入我們的決策過程。為實現該目標，我們已制定核心管治框架，以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與我們的戰略增長保持一致，同時倡導將環境、社會及管治整合至我們的業務營運。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架構分為兩個部分，董事會(「董事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擁有最終監管責任，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策略和政策。為了能更完善地管理本集團于這些方面的表現和識別潛在風險，董事會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的協助下進行定期重要性評估，參考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評估及優次排列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促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收集及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監測及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確保遵守相關的法律及法規，並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安排定期會議，評估當前政策及程序的有效性，並制定適當的解決方案以提高其效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亦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協助評估及識別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並評估內部控制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及檢討既定目標和指標的進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是本集團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本集團重視與各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及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及監管機構、同行及行業商會和社群、非政府機構及媒體）意見。為全面了解、回應及處理各持份者的核心關注點，我們與各持份者保持緊密溝通。本集團邀請以下持份者通過問卷形式了解他們對本集團的期望，從而把他們的期望積極帶入我們的營運當中：

持份者類型	溝通管道	期望*
股東／投資者	- 股東週年大會 - 年報及中期報告 - 公告及通函 - 投資者會議	- 資料披露及透明度 - 保障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股東
客戶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客戶服務熱線 - 客戶經理	- 安全及高質產品 - 穩定合作關係 - 誠信 - 商業道德操守
供應商	- 供應商管理會議及活動 - 供應商現場審計管理制度	- 長期合作關係 - 坦誠合作、公平、公開 - 信息資源分享 - 供貨品質 - 降低業務風險
員工	- 員工意見調查 - 員工表達意見的管道（表格，意見箱等） - 定期的管理通訊和工作表現評核 - 員工通訊和廣播 - 內部網絡	- 保障僱員權利和利益 - 舒適工作環境 - 事業發展機會、自我實現 - 職業健康與安全
政府／監管機構	- 定期工作會議 - 定期彙報表現 - 書面回應公眾諮詢 - 實地考察	- 遵守法律、法規 - 依法納稅、營運、接受政府監督和評估 - 參與制定行業標準 - 推動經濟發展及就業
同行及行業商會	- 行業會議及講座 - 行業商會會議	- 經驗分享 - 公平競爭 - 協作
社群、非政府機構 及媒體	- 社區投資計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區參與 - 社會責任 - 提供就業機會

* 不一定所有類別的持份者都直接回覆問卷，本集團透過專家搜集市場資料以了解他們的期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年度」)的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相關資料。

除了特別列明外，本報告披露的內容只限於本集團三間位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環保科技工業園的集團總部的主要附屬公司：江蘇俊知技術有限公司、江蘇俊知光電通信有限公司及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及本集團的香港總辦事處。這三間公司負責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其銷售總和等於本集團的營業額。

報告框架

本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寫。

匯報原則

重要性：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識別對集團業務和持份者的決策和評估有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和管治議題的過程和標準。環境、社會和治理報告中須提及持份者的參與披露應包含披露者分類以及持份者參與的結果。

量化：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包括環境、社會和管治的報告標準、方法、假設和／或用於報告空氣和溫室氣體排放和能源消耗的計算工具，以及使用的轉換因數來源。關鍵績效指標(KPI)應以量化資料的形式披露。

一致性：

本公司應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用的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任何變動。任何重大因素的變化都應提及，以確保已披露的資料可作可比資料。

平衡性：

本公司應以公正的方式編制本報告，以事實陳述對集團業務在環境和社會方面的正面和負面影響。這是為了確保向持份者提供準確的資訊，以便對集團的績效進行適當的評估。

前瞻性聲明

這是一份前瞻性聲明，包含管理層當前的觀點和假設，用於評估和識別重大的環境、社會和管治議題對本集團業績的風險和機遇，這些風險和機遇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預期結果存在重大差異的某些風險和不確定性。

確認和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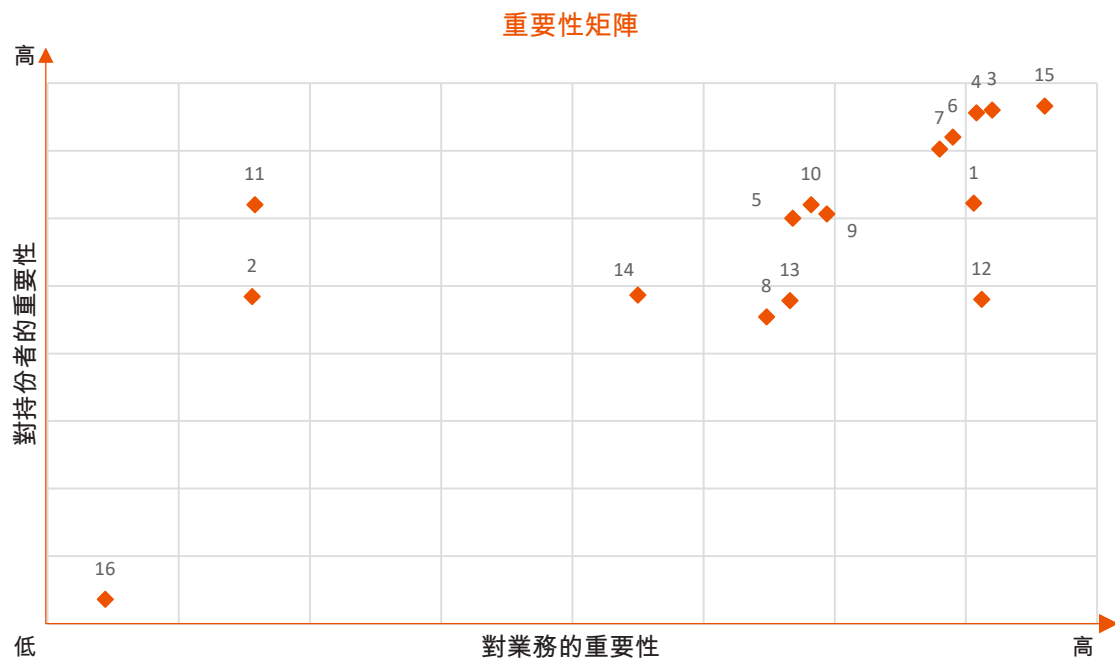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資訊來源於公司正式文件和集團的統計資料。該報告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意見，並通過相關持份者的反饋來識別和釐定會包含在本報告內的重要議題。負責各主要職能的管理層與僱員均有參與編製本報告，協助本集團檢討其運作情況及鑒別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評估相關議題對本集團業務以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根據已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編製問卷，並邀請不同主要持份者評估該等議題的重要性，以及透過開放式問題發表其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意見。

下圖為本集團本年度根據重要性評估所得回覆編製的重要性矩陣：



- | | |
|--------------|--------------|
| 1. 排放物管理 | 9. 勞工準則 |
| 2. 資源使用 | 10. 安全生產管理機制 |
| 3. 環境及天然資源管理 | 11. 供應鏈管理 |
| 4. 氣候變化 | 12. 產品責任 |
| 5. 綠色包裝材料使用 | 13. 研究與開發 |
| 6. 僱傭條例 | 14. 知識產權保護 |
| 7. 員工健康與安全 | 15. 反貪污 |
| 8. 職業發展與培訓 | 16. 社區投資 |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A1. 排放物

由生產過程有機會對環境造成影響，我們專注於加強環境保護的措施，以遵守當地政府相關的法律法規和貫徹落實環境政策。透過不斷優化工序，推動清潔生產，以減少污染物的排放，本集團致力在追求經濟效益的同時亦全力履行生態環境保護的責任。本集團亦持續注重利用標準化的管理體系來規範集團的環境管理工作，本集團旗下子公司已經建立環境管理體系，而該環境管理體系已經獲得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標準認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以及香港法例354章《廢物處理條例》。

本集團主管會嚴格監督上述措施的實施情況及遵守相關環保政策，確保所有業務流程符合法律要求。各級主管會持續監督，適當彙報予管理層，並提出建議。在生產過程中，如出現突發事件而對環保造成影響，各級主管可立即採取應變計劃，防止影響擴大，並及時向管理層彙報，以便做好協調工作。

此外，本集團曾榮獲「宜興市綠色企業」和「宜興市生態文明示範單位」等榮譽，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環境保護上作出的努力。

廢氣排放

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的廢氣主要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顆粒物，其主要來源為汽車尾氣，本集團於生產所產生的相關氣體排放水平不大。本集團已經制定政策，並實施各種減排措施，以減少通過上述來源產生的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量概述如下：

廢氣種類	2024年 排放總量 (公斤)	2023年 排放總量 (公斤)
氮氧化物(NO _x)	14.00	12.66
硫氧化物(SO _x)	0.31	0.28
顆粒物(PM)	1.03	0.9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少汽車尾氣造成的廢氣排放：

- 在車輛空轉時關閉引擎；
- 根據法律規定使用無鉛燃料及低硫燃料；
- 根據國家排放政策規定，淘汰不達標車輛；
- 提前規劃路線以優化燃料耗用；
- 定期對車輛進行維護，確保引擎性能及燃料有效使用；及
- 優化營運程式，以增加裝車率並減少汽車空轉率。

就工廠的廢氣排放而言，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少工業廢氣造成的廢氣排放：

- 加強設施管理，定期對處理設施進行維護，保持設施處於正常運轉狀態；
- 優先考慮採用能源效益高而廢氣排放量少的清潔生產工藝；及
- 定期檢討生產設備的安全性和環保性，選用先進合理的生產機械設備。

通過上述措施，本年度，本集團的工業廢氣排放濃度均達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職業衛生標準的相關排放限值要求。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分別來自製冷劑、移動機械所消耗的柴油、運輸交通所消耗的汽油和煮食爐所消耗的天然氣(範疇一)，外購電力(範疇二)，商務旅行和用紙(範疇三)。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指標 ¹	2024 年度二氧化碳當量 (以噸計算)	2023 年度二氧化碳當量 (以噸計算)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	658.41	553.82
溫室氣體間接排放(範疇2)	5,185.66	5,468.18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3) ²	193.50	158.5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1, 2及3)	6,037.56	6,180.5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年度，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約29.29（2023年：29.78）噸二氧化碳當量及0.11（2023年：0.17）噸二氧化碳當量。³

備註：

1. 溫室氣體排放資料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考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碳排放交易發佈的《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及《碳排放參考係數以及計算方法和公式》、生態環境部於2024年12月發佈的最新發版中國全國電力平均二氧化碳排放係數的匯報要求。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的全球升溫潛能值。
2. 商務旅行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採用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國際民航組織）的國際民航組織碳排放計算器（「ICAO Carbon Emissions Calculator」）。
3. 管理層在計算主要產量每單位的平均環境損害時作出假設。環境損害根據收入分配給各主要產品。光纜產品系列廣泛，例如，一條有16蕊的一千公里光纜代表16,000蕊公里。

為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積極採取以下措施：

- 積極採取環保節能節水措施，請參考本報告A2部分「能源消耗」及「水源消耗」兩節；
- 積極採取節約用紙措施，請參考本部分「廢物處理」一節；
- 積極推行廠區綠化建設，請參考本報告A3部分「廠區綠化」一節；
- 減少汽車尾氣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請參考本部分「廢氣排放」一節；及
- 通過視像會議和網絡會議等電子溝通方式減少出差次數。

本集團設定了於二零二五年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量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的目標，並預期透過不斷檢討以上減碳措施達成該目標。

污水排放

本年度，本集團耗水量相等於污水量，污水排放量資料將於A2部分中「水源消耗」一節中說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減少生活污水排放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我們曾聘請協力廠商檢測機構對廠區總排放口水質進行監測，確保排放的生活污水水質符合《污水排入城鎮下水道水質標準》(CJ 343-2010)中的要求。

此外，我們在廠區內實行雨污分離系統，並推行雨水回用、冷卻水迴圈再用等節水措施，有效降低廢水排放。

廢物處理

在本集團的營運及生產過程中，亦會產生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為降低廢棄物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嚴格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等法律法規，持續實施多項廢棄物管理及減排措施。

有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礦物油和廢活性炭。本集團的有害廢棄物排放量及密度如下：

年份	廢物排放總量 (公斤)	密度(公斤／ 一千公里饋線) ³	密度(公斤／ 一千蕊公里光纜) ³
2024年	354	1.72	0.01
2023年	503	2.42	0.01

附註：

* 由於更新的計算模型，該資料已經重新調整

為有效識別及處理有害廢棄物，各部門已劃分指定區域分類、定位、定標擺放廢棄物，達到一定數量後移交物料部統一回收。移交廢物的時間、名稱、規格及數量會被清楚登記於回收記錄中。我們亦安排專人負責固體廢物收集和暫存場所的維護工作，防止有害廢棄物在廠內產生洩漏。危險廢物會儲存於危廢品倉庫，並本集團定期委託擁有相關危廢品處理資歷的公司處理。我們參照當地環保部門相關要求每年定期與有相關危廢品資質的公司簽訂合同，並報當地環保部門備案。

對有害廢棄物，本集團按照當地政府的法律法規，對有害廢物貼上明顯的標識，集中分類隔離，並存放於指定位置。產生有害廢物的部門把有害廢物投置於生產車間、倉庫區、辦公區的專用箱內，並由本集團員工安排將其交由有資質的協力廠商公司進行無害化處置。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沒有產生大量有害廢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及紙張。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排放量及密度如下：

年份	廢物排放總量 (公斤)	密度(公斤／ 一千公里饋線) ³	密度(公斤／ 一千蕊公里光纜) ³
2024年	47,500.00	230.44	0.90
2023年	48,900.00	235.65	1.34

本集團在日常營運當中，採取不同措施，致力減少及回收廢棄物。本集團制定了多項措施妥善處理棄物的產生，包括但不限於：

- 本集團定期向員工進行環保教育及宣傳，並鼓勵再用及回收；
- 本集團委託宜興市環境衛生管理處，收集各種生活垃圾，於規定的處理設施棄置；
- 生產過程中產生的邊角料如銅屑等統一收集後，交由相關公司回收加工為原材料，實現廢棄物的回收利用；
- 按照本集團的相關廢物管理制度，各部門、車間對產生的廢物按其性質進行分類管理，並採取措施進行綜合回收利用，降低處置壓力；及

本集團設定了於二零二五年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的目標，並預期透過不斷檢討以上減廢措施達成該目標。

本集團亦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低在營運時其紙張消耗量：

- 要求員工儘量採用雙面複印或列印；
- 鼓勵通過網絡系統方式傳閱檔、進行一般事務性通知及資料傳送以儘量避免複印檔；
- 由行政管理部及辦公室統一回收處理本集團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紙張，同時定期監督紙張用量；及
- 為減少紙張消耗，通過在櫥窗張貼宣傳海報及發送電子版宣傳冊的形式，代替以往印發紙質宣傳冊的宣傳及推廣方式，將本集團的資訊傳送予相關人員和客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將節約資源及環保概念融入其業務營運中，並致力於在其所有業務及生產經營過程中優化利用資源。

在整個經營過程中，會涉及到燃料、電力及水等資源的消耗，我們致力提高資源使用效率，從而減少我們的碳足跡。我們通過收集每月消耗資料，密切監察及評估用電量和用水量。如出現任何異常或者過度消耗的情況，我們會立即進行調查，查明原因並尋找整頓措施。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降低能源消耗並提高各工廠能源利用效率。

能源消耗

為減少能源消耗和廢氣排放，提高生產運營的可持續性，本集團繼續貫徹落實各項節能減排管理規範。

在購置設備之前，我們會對所選設備的能耗情況進行評估，避免使用能源利用效率低的設備。在設備安裝調試後，我們對其能耗情況進行監測。若發現設備能耗不符合要求，則要求供應商進行調整，仍不符合要求則予以退貨。此外，我們亦對廠房內能耗大、效率低、陳舊、落後的生產設備進行節能改造，例如在廠區內安裝變頻控制器取代定頻式控制器，以降低電力消耗。我們亦已制定生產設施操作規程及定期維修制度，使各項環保設施在生產過程中處於良好的運行狀態，減少浪費能源。

除了在設備的選擇和嚴格管理，本集團還對生產環節和員工日常活動提出節能減排管理要求。例如：

- 無人時立即關閉生產現場的風扇等用電設施；
- 更換廠區的照明系統，將普通燈泡換成LED燈或低度數燈泡；
- 辦公區照明用電管理由各部門負責人督查，做到人走燈熄、空調關閉；
- 電腦較長時間不使用時關機；及
- 根據季節變化設定開關廠區路燈時間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設定了於二零二五年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能源消耗總量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的目標，並預期透過不斷檢討以上節能措施達成該目標。本集團耗電量及其他能源消耗量如下：

能源消耗種類	2024年 用量(千瓦時)	2023年 用量(千瓦時)
直接能源	770,920.60	767,238.82
天然氣	165,104.02	161,129.64
柴油	402,984.50	423,858.06
汽油	202,832.08	182,251.12
間接能源		
電力	9,663,914.00	9,588,251.00
能源消耗總量	10,434,834.60	10,355,489.82
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千瓦時／每千公里饋線) ³	50,622.35	49,904.10
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千瓦時／每千蕊公里光纜) ³	198.50	283.33

水源消耗

水是貫穿於可持續發展各方面的重要資源之一，良好的水循環對人類社會和自然環境的完整性至關重要。因此保持良好的水循環對於維護人類社會和自然環境至關重要。除本報告A1部分「污水排放」一節所述處理生活污水的措施外，我們鼓勵所有僱員養成自覺節約用水的習慣，以減少辦公耗水量。由於香港辦公室的用水已包括在管理費內，所以以下的總耗水量並不包括香港辦公室的用水量。本集團不斷加強節水宣傳力度包括推廣和張貼節水標語，引導僱員合理用水。此外，我們要求僱員於毋須用水時關閉水龍頭，及向有關部門報告水龍頭或水管滲漏情況。

本年度，本集團總耗水量為59,278立方米(2023年：52,422立方米)，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耗水量約為287.57立方米(2023年：252.63立方米)及1.13立方米(2023年：1.43立方米)。本集團設定了於二零二五年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耗水量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的目標，並預期透過不斷檢討以上節水措施達成該目標。

本年度，本集團沒有在採購水源上發生問題，基於其經營的地理位置和業務性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材料使用

包裝物料方面，本年度本集團使用的包裝材料包括木料和紙箱。其中，木料的總用量為3,040立方米(2023年：3,128立方米)；紙箱的總用量為206,683只(2023年：275,199只)。因產品廣泛，無法計算每產品單位使用的包裝材料的用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追求與環境的最佳實務，著重降低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除了遵循環境相關法規，適當的保護自然環境外，本集團亦將環境保護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活動當中，致力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本集團日常運營過程中主要使用的資源是銅，主要使用的能源是電力、汽油、柴油及天然氣，相關環保措施請參考本報告A1部分「無害廢棄物」及A2部分「資源使用」兩節。

廠區綠化

我們致力於創建一個生態友好的工作環境，積極推進工廠廠區綠化的建設，通過植樹造林及建立綠化帶和花園等措施，提升工廠的生態美觀度，促進生態平衡，實現經濟效益與環境保護的和諧共存。

本年度，廠區的綠化面積約72,212平方米，濕地面積約19,000平方米，景觀湖面積約5,000平方米，廠區總面積240,708平方米。廠區內亦栽植各類樹木約3,667餘棵(2023年：3,667餘棵)及各類灌木約20,000餘棵。

A4. 氣候變化

大眾對氣候變化的意識不斷提高，氣候變化亦為國際間最常探討的話題之一。本集團明白識別和緩解與氣候相關的重大問題的重要性，緊密關注氣候變化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重點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活動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根據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制定的報告框架，氣候相關風險分為物理及過渡風險兩大類。本集團已制定了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和緩解氣候相關風險。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及嚴重程度的增加，如颱風、風暴、暴雨、極寒或極熱，將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立即性和長期性物理風險。極端天氣事件會威脅我們員工的人身安全，以及破壞電網或通信基礎設施，導致產能減少和生產力下降，或使本集團面臨無法履約和延遲履約的風險，對本集團的收益造成直接負面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將潛在風險和危害降至最低，本集團已落實應對措施，包括在惡劣或極端天氣條件下設有靈活的工作安排和預防措施。我們將探索可進一步避免我們的設施因極端天氣事件而受損的應急預案，以提高業務穩定性。

過渡風險

為配合達致全球碳中和願景，本集團預計將有因氣候變化而導致的監管、技術及市場格局演變，包括國策及上市規則的收緊和環境相關稅項的衍生。更嚴格的环境法律及法規可能使企業面臨更高的索賠及訴訟風險，有機會需要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影響集團的聲譽。

為了應對政策及法律風險以及聲譽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法律或法規的任何變動與氣候變化的全球趨勢，以避免成本增加、違規罰款或因反應遲緩而導致的聲譽風險。此外，本集團一直採取全面措施保護環境，包括旨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措施，及設定於未來逐步減少我們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

B. 社會

B1. 僱傭

以人為本

員工是本集團最大、最有價值的資產和競爭優勢的核心，同時為本集團提供不斷創新的原動力。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尊重和保障每一位員工的合法權益，規範勞動僱傭管理和保障員工職業健康安全。本集團加強民主管理，維護員工切身利益，充分尊重和重視激發員工積極性、能動性和創造力，共同構建和諧的勞動關係。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法例57章的《僱傭條例》。本集團制定了相關人事管理政策，致力保障員工福利，使員工積極將個人追求融入到本集團長遠發展之中。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員工合共684人（2023年：721人），僱傭類型均為全職員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基本情況如下：

按性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4年 百分比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3年 百分比
男	495	72.4%	517	71.7%
女	189	27.6%	204	28.3%
	684	100.0%	721	100.0%

按年齡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4年 百分比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3年 百分比
25歲或以下	86	12.6%	88	12.2%
26–35歲	228	33.3%	295	40.9%
36–45歲	253	37.0%	225	31.2%
46歲或以上	117	17.1%	113	15.7%
	684	100.0%	721	100.0%

按教育程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4年 百分比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3年 百分比
本科或以上	155	22.7%	147	20.4%
大專	157	23.0%	167	23.2%
中專(中技)	79	11.5%	96	13.3%
高中(職高)	45	6.6%	54	7.5%
初中或以下	248	36.3%	257	35.6%
	684	100.0%	721	100.0%

按地區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4年 百分比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的人數	2023年 百分比
中國內地	682	99.7%	719	99.7%
香港	2	0.3%	2	0.3%
	684	100.0%	721	10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福利

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公平、合理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基於公平、競爭、激勵、合理及合法原則，為員工發放薪酬。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退休保障供款等組成。此外，本集團每年對國家政策和物價水準等宏觀經濟因素的變化、行業及地區薪資水準、集團發展戰略變化以及集團整體效益情況進行評估，並對員工薪酬等作相應調整。

本集團依法為內地員工繳納「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保障員工享受社會保險待遇。

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國家和地方法律法規的要求切實保障勞動者合法權益，尊重員工的休息和休假的權利，規範員工的工作時間及其享有的各類休息時間和假期的權利。本集團實行標準工作時制，當中員工每天工作不超過八小時，生產單位實行三班倒。員工除了享有法定假期，每年亦可享受事假、調休假、考試假、工傷假、病假、產假、護理假、哺乳假、婚假、喪假等假期。我們按照《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等相關規定，實施員工帶薪年休假制度，為超出法定工作時間的勞動支付超時工資報酬。除此之外，我們亦給予女性員工特別照顧，規定女性員工每年可享受128天帶薪產假，產假期滿上班後每星期可申請一次哺乳假，子女不滿一周歲的女性員工每班工作期間還可安排一次哺乳時間。

招聘、晉升及解聘

本集團積極聘請不同地區、不同文化背景和資歷的人才加入本集團，以組建多元化員工隊伍，提升綜合競爭力。對於空缺崗位，本集團優先考慮內部推薦。員工可通過內部競聘制度申請調動及晉升，符合空缺職位要求（如專業水準、工作表現、態度、經驗等）者均可提交申請並獲優先考慮。如有需要外聘人才時，我們遵從公平任用、擇優錄取的原則。

為提升員工士氣和工作積極性，本集團繼續推行獎勵和晉升機制，鼓勵員工在提升自我的同時亦為本集團創造效益。我們從品德作風、團隊合作、服從領導、進取精神、業務知識、工作效率、接受能力及完成品質等方面考察員工表現，並採用《員工定級考評表》決定員工工資級別。此外，我們亦通過內部《考核積分表》，每月對員工進行考核，根據考核結果發放獎金。為實現集團內部人力資源的優化配置，為員工的職業發展提供更多的機會和平台，滿足集團可持續發展需求，本集團建立了後備人才庫，對重點培養對象安排有針對性的培訓和領導崗位鍛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年均季度僱員流失比率。

按性別

僱員流失比率	2024 年	2023 年
男性	16.8%	12.5%
女性	3.6%	8.6%

按年齡組別

僱員流失比率	2024 年	2023 年
25 歲或以下	49.4%	38.5%
26–35 歲	9.7%	8.2%
36–45 歲	3.7%	5.1%
46 歲或以上	3.2%	4.2%

按地區

僱員流失比率	2024 年	2023 年
中國內地	13.4%	11.4%
香港	0.0%	0.0%

機會平等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政府各項法規，採取公平、公正的招聘流程，制定了相關制度檔以杜絕招聘過程中的歧視現象，不因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等因素歧視任何一位員工，讓員工在招聘、薪酬、培訓和晉升等各個階段享受公平待遇，以吸引不同背景的專才加入本集團。

員工溝通

本集團亦重視與員工之間雙向溝通的重要性。本集團設有工會，以促進內部交流，以便我們及時了解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問題，了解並解決員工的問題。管理層亦設立有總經理信箱和總經理電子郵箱，用以拓寬交流渠道，令管理層多方面了解員工的意見，持續改善員工工作環境。

工作及生活平衡

本集團亦重視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之間取得平衡及在工作上的歸屬感。因此，我們通過舉辦文藝比賽，組建員工籃球隊、足球隊和舞蹈隊，組織拔河、象棋比賽等方式，豐富員工業餘文化生活，提升員工幸福感和歸屬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與安全

關愛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是我們企業的首要責任。我們致力於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積極落實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措施。通過培訓、意識提升和安全設施的改善，預防事故和職業病的發生，確保員工的身心健康，共同創造一個安全、可持續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的三間主要附屬公司現有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均已符合 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管理體系認證證書。可見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致力打造一個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和舒適的工作環境。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健康與安全相關法例與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香港法例第57章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

本集團對營運活動、產品和服務中影響員工及顧客健康安全的危險源進行辨識與評價，確定重大危險源，並實施有效的控制和管理，為建立目標指標和對危害因素的預防提供依據。針對已識別的危險源，本集團提供培訓和演練等措施提高全體員工對生產及其他實驗過程中突發事件的應急能力，使全體員工在發生緊急情況或事故時能迅速有效地採取應急措施，減少各類突發事件的人身傷害、財產損失和對環境的不良影響。

職業健康及安全指標	單位	2024 年 全年總數	2023 年 全年總數	2022 年 全年總數
因工死亡人數	人	0	0	0
工傷人數	人	4	4	12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數	天	90	102	243

對於發生工傷的員工，我們依照國家《工傷保險條例》及相關法律法規為員工提供工傷治療及相關補助。

本年度，並沒有與僱員健康與安全相關並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已確認違規事件或任何申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採取以下安全生產措施以保障生產過程員工的安全和健康：

- 規定生產專用機器和設備只能由受許可的專門人員使用、操作；
- 員工工作期間須遵守各項安全衛生規定，嚴格按要求穿戴防護用具，並在發現異常情況時向上級報告處理；
- 在必要時對員工進行體檢，以確保員工滿足崗位健康狀況要求；及
- 針對不同崗位對技能的要求，為崗位發生調動的員工提供安全知識培訓，保障他們在調職時擁有足夠的安全知識。

化學品貯存

集團相當重視化學品的儲存和使用，且為保障員工安全，針對化學品的貯存及領用，我們繼續實施相應的管理制度。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規，危險品必須存放在獨立的倉庫內，並由專人負責管理。為避免發生事故，員工不得在貯存危險品的倉庫內使用明火；所有燈具及電器必須具有防爆性能；倉庫顯眼位置須張貼危險品標籤以提醒員工；倉庫須時刻保持消防通道的暢通並保證消防器材完好，以確保發生意外時員工能及時採取應急措施。通過合理的儲存設施、標識和分類管理，我們有效降低了潛在的風險，並定期進行安全檢查和培訓，以確保員工的安全和加強環境的保護。

B3.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注重企業內部管理培訓與發展體系的建立，通過入職培訓、在崗培訓及轉崗培訓等多元化培訓模式來滿足各級各類員工的不同需求以此提升員工技能，助力集團可持續發展，同時助力員工個人成長及發展。

培訓管理

本集團在制定了培訓相關政策以規範員工的培訓管理工作。管理層會定期審視不同培訓方案的有效性以協助提高集團培訓制度的效率。本集團亦鼓勵員工自行參加外部培訓，同時亦會資助員工考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專業資格。我們亦建立了企業培訓檔案，以作為管理層審視培訓有效性時的依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提升員工知識、技能和企業競爭力，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及各部門培訓需求，每年制訂培訓計畫，為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在崗培訓、轉崗培訓及特殊工作培訓等。培訓內容覆蓋員工守則、企業概況、安全教育、環境保護、產品知識、現場管理制度、職業道德及技能培訓等方面。培訓產生的費用，包括培訓費或學費、書本費、資料費、差旅費、報名費、技術費等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培訓結束對員工進行考核，以了解培訓效果並不斷完善培訓體系。

對於新上崗員工，本集團採用師徒制的培訓方式，使學徒在規定期限內掌握工作或生產操作技能，以及相關安全知識。員工上崗後，我們為其提供在崗培訓，以持續提高員工的知識技能、管理水準以及對本集團經營狀況和安全生產要求的掌握。本年度，集團員工培訓率為100%。

按性別

	2024年 培訓人數	2024年 百分比	2023年 培訓人數	2023年 百分比
男	495	72.4%	517	71.7%
女	189	27.6%	204	28.3%

按僱員類別

	2024年 培訓人數	2024年 百分比	2023年 培訓人數	2023年 百分比
高級行政人員	13	1.9%	14	1.9%
技術人員	29	4.2%	90	12.5%
行政管理人員	48	7.0%	119	16.5%
生產人員	483	70.6%	397	55.1%
銷售人員	51	7.5%	51	7.1%
後勤人員	60	8.8%	50	6.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人均完成由本集團中國子公司安排的培訓時數。

按性別

受訓平均時數	2024 年	2023 年
男性	2	2
女性	2	2

按僱員類別

受訓平均時數	2024 年	2023 年
高級行政人員	2	2
技術人員	2	2
行政管理人員	2	2
生產人員	2	2
銷售人員	2	2
後勤人員	2	2

除以上培訓外，本集團持續向董事會提供最新合規培訓材料以裝備董事。董事會成員及公司秘書需持續自行參加其他本集團提供以外的培訓課程，以符合自身所屬專業工會所需的指定培訓要求。

本集團亦極為重視安全生產培訓以保障員工個人安全，請參考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B2部分「健康與安全」一節。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禁僱用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在招聘簡章上明確規定只招收達到法定工作年齡的員工，並要求新員工入職時提供真實準確的個人資料，招聘人員嚴格審查入職資料包括身份證，以確認其達到法定工作年齡。本集團將按照其制定的相關政策，調查和處理任何非法僱傭或強制勞工事件。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避免委聘該等已知悉在其經營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動的賣方和承包商提供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已遵守有關僱用勞工《廢除強迫勞動公約》、有關僱用16歲以下青少年及其法律權益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以及自2002年12月1日起制定及執行的《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例與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深信，嚴格把關供應商的篩選和管理，是為客戶生產和提供優質產品的重要前提。同時，我們亦認識到供應鏈管理對降低間接環境及社會風險的重要性。因此我們建立了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政策制度，以提高供應鏈管理的水準。

供應鏈管理結構

除客戶指定的供應商之外，我們主要通過招標選定供應商，並繼續執行相關程式以降低不合格供應商帶來的營運風險。

本集團採購部每月對各類原材料和其他生產所需物資的品質、交貨情況等方面進行統計，每年組織生產、技術、品質、採購等部門對主要供應商進行綜合評定，以淘汰不合格的供應商，跟蹤問題整改情況，進而對合資格供應商名單進行更新或替換。在原材料及其他生產所需物資入廠時，除要求供應商提供品質證明檔之外，我們的檢驗員會對其進行驗收，將合格的貨品交由倉儲部門儲存，不合格品則退回相應供應商處理。

本年度，本集團共與227家供應商開展了合作，包括226家位於中國大陸的供應商以及1家境外供應商。位於中國大陸的供應商中有173家來自江蘇省內，53家來自其他省市。本集團著力減少因運送而產生的碳排放，本集團採購過程會先考慮位於江蘇省的供應商。所有主要供應商均經過標準程序進行評估。

本集團亦關注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誠信。我們只會挑選過去營商紀錄良好，沒有任何嚴重違規或違反商業道德行為的供應商及合作夥伴。我們對賄賂及貪污零容忍，嚴禁供應商及合作夥伴以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輸送而取得採購合約或合作關係。

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本集團要求供應商的產品及其所用的原材料必須滿足國家、地方和行業的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的要求，並要優先考慮採用無污染或少污染的生產工藝及設備。對可能造成嚴重污染造成嚴重危害的企業或已造成重大環境污染事故的供應商，本集團對其終止供貨合同。

除了環境風險以外，我們亦會採取措施以考察其主要供應商或承辦商是否有在健康、安全、強迫勞工及童工方面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其他所須達到的標準，以及考察供應商在上述各方面的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平招標

本集團就各類原材料或生產物資邀請至少兩名供應商參加招標。選擇供應商時除遵從本地採購的原則之外，考慮的主要因素包括品質因素、環保因素、安全因素、價格因素、供貨實力及穩定性因素，以及是否與本集團管理人員有直接或間接的利益關係。在邀請供應商參加投標前，我們通常先審閱該供應商的必要批文、營業執照、認證證書、相關產品的品質和技術標準等資訊，並要求其填寫問卷以瞭解其背景。如有需要，我們亦前往供應商的生產場所進行實地視察，並於招標前進行樣本檢查及測試，以確保其資料的真實性。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十分重視產品質素及企業信譽，我們積極透過內部監控確保產品及服務質素，致力生產符合行業標準的優質產品。我們亦一直保持與顧客的溝通，確保理解和滿足顧客的需求和期望，以對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不斷作出改進。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有關的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品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技術合同法》及香港法例第486章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品質控制

本集團產品已獲得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品質管制體系認證。為提升生產效率，將產品品質問題降至最低，我們積極投資採購新型先進製造設備，主要生產設備進口自奧地利、德國、日本及美國等地區。此外，我們亦向海外的供應商採購先進的檢查及測試儀器，為生產物資和產品的檢測提供可靠的設備支撐。

本集團於各生產工序採用標準化的品質管制系統，包括生產工序、製成品檢查和服務。我們設有專業的品質管制團隊，負責品質管制和控制工作，確保出廠產品品質達到各項標準。除此之外，我們還要求庫存倉庫做好必要的防塵、防潮、防火和防爆等防護工作，以保證物資的品質和產品的存儲安全。本年度，本集團未接獲任何已售或已運送產品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研發

本集團致力於研發創新產品，我們投入大量資源和人力，不斷進行科研和技術創新，以滿足市場需求並解決環境和社會挑戰。本集團致力於不斷創新和開發新產品，以滿足不同的市場需求及客戶的網絡升級業務。我們擁有一支近200名專業技術人員組成的研發隊伍，大部份人員的教育程度在大學及以上，並已在中國電纜行業累積多年的相關經驗和專業知識。

此外，我們亦成立了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開發寬頻綠色環保射頻電纜、物聯網系統用高速率特種光纜等產品。本年度，本集團已獲得277項專利，成功研發233項新產品。本集團曾獲得「科技創新先進企業」、「優秀企業一領馭獎」等多項榮譽，創新和研發成果備受行業、合作夥伴及當地政府的認可。

本年度，本集團產出的產品均能滿足相關標準和客戶要求，未出現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被本集團回收的產品。

客戶服務及隱私

追求最大的客戶滿意度是本集團客戶服務的基本準則。我們開通全天候服務熱線，從系統專業的角度為客戶提供技術培訓、系統設計、工程督導、運行維護等全方位服務，各個環節均做到精益求精，以贏得客戶的長期信賴。另外，我們為所有產品提供為期三年的保修服務，並對因產品品質問題造成的損壞和故障給予免費維修和更換。本集團深信，客戶的意見和建議是我們得以持續進步的重要原因。為此，我們通過專職部門負責收集客戶的意見和投訴，力求聽到每位客戶的聲音。在接獲投訴4小時內做出回應，24小時內提供解決方案並及時委派技術工程師抵達現場進行處理。本年度，本集團未接獲任何形式關於產品及服務的重大投訴。

本集團主要通過參加國內外展會的方式進行產品宣傳和推廣，吸引客戶參觀交流。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相關法律及法規，所有產品和業務資訊在公開前均須進行嚴格審查，杜絕任何在宣傳、推廣及展覽過程中使用虛假資訊誤導客戶的行為。

本集團對客戶檔案進行嚴密謹慎的管理，避免客戶隱私的洩露。為此，我們與技術、研發、行銷等重要崗位的員工、經理級及以上級別的員工簽訂保密協議，明確其保密義務和違約責任。我們要求對內溝通需嚴格履行保密政策，客戶資料由專人保管，客戶檔案資料和其他物品的使用、保存和銷毀需由專人執行。同時，客戶資訊、客戶資料作為本集團資源的一部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目的出售、共用、透露，每個員工都必須依照公司規定以及法律法規保護客戶資訊及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知識產權

本集團高度重視知識產權保護，我們依據國家與省的知識產權法律和法規建立了完善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列明員工的職責保護集團的專利權、商業秘密和商標，確保對創新產品、技術和商業機密的保護。我們依照內部規定不斷提升知識產權維權意識，積極維護自身知識產權權益，並促進公平競爭和創新環境的建立。如有侵權糾紛，會及時處理和解決。

B7. 反貪污

本集團相信廉潔的企業文化是我們持續成功的關鍵，因此我們極為重視反腐倡廉的工作及制度建設。同時，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公正廉潔、公開透明、規範高效的內部管理氛圍，要求員工特別是管理層將誠實守信、廉潔從業作為最基本的行為準則。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計量法》的決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香港法例第201章的《防止賄賂條例》。本年度並沒有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本集團亦向董事和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培訓內容包括如何妥善處理工作上可能出現的利益衝突和利益收受問題。

我們根據以上法律法規，持續更新防止貪污賄賂的相關政策和內部管理制度，進而加強員工的反貪污意識，規範員工行為。我們還與管理層及以上級別的人員簽訂廉潔自律承諾書。此外，我們透過進行反貪污相關的培訓提高管理層及僱員的廉潔意識。年內，所有新僱員均接受過包括反貪污行為教育在內的入職培訓。本集團亦向包括本集團董事在內的現有僱員提供反貪污培訓材料及資料，供僱員自學。該等舉措旨在提高反貪污意識，並在全體員工中培養誠信文化。

本集團亦進一步設立了舉報制度以建立及維持集團的廉潔和透明文化。該舉報制度讓所有員工以及所有與員工有接觸的獨立協力廠商（包括顧客、供應商等等）可以向審計委員會匿名舉報集團內怠忽職守、貪污、受賄及其他不當行為。審計委員會將迅速、公平以及秘密地處理舉報。另一方面，舉報制度亦保障舉報者不會因舉報而受到不公平的對待，舉報者不會被無理解僱、無理接受紀律處分等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亦重視採購流程中潛在的賄賂貪污可能性，因此我們制定了相關規章制度對此進行管理，請參考本報告層面B5「公平招標」一節。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相信，企業肩負回報社會的責任。因此，在追求自身發展的同時，本集團亦不忘投身社會慈善公益事業，積極幫助有需要人士，回饋社會和人民。本集團專注貢獻社區公益，積極與公益和慈善組織合作，組織活動，以履行社會責任。

社會責任教育

本集團希望培養員工的社會責任感，因此一直鼓勵員工於工作期間及私人時間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為社會作更大貢獻，亦一直安排公司員工參與環保公益、捐資助學和社會服務等活動。我們相信，借著親身參與回饋社會的活動，可以令員工的公民意識得以提升，以樹立正確的價值觀。

本年度慈善活動包括參與宜興市慈善會助學金計劃、阿克陶縣公益捐贈計劃以及白沙縣公益捐贈計劃。

與我們聯絡

本集團歡迎各持份者提供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其他使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寶貴意見。請將意見電郵至 ir@trigiant.com.cn。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規定		章節／聲明
管治架構		董事會聲明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架構
匯報原則		報告框架
匯報範圍		報告範圍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排放物 — 廢氣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污水排放和廢物處理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 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 有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 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 廢氣排放和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 廢物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水源消耗、包裝材料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 水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 水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 — 包裝材料使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 廠區綠化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 實體風險和過渡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 以人為本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 招聘、晉升及解聘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和化學品貯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與培訓 — 培訓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與培訓 — 培訓管理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連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數量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管理結構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管理結構及公平招標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 品質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 客戶服務及私隱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 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 品質控制及客戶服務及私隱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 客戶服務及私隱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 社會責任教育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 社會責任教育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各成員為「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年報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營運實質上透過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的饋線系列、光纜系列、阻燃軟電纜系列及相關產品及其他配件。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7。

業務回顧

對本集團業務回顧的討論及分析、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所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詳情、本集團業務日後可能的發展情況、與持份者(包括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的關係、及環境政策及表現均可在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中找到。該等討論形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制定了不同的管理政策及管理架構，以使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為確保本集團能應對不斷變化的行業及經濟環境，本集團非常重視風險管理。為減低不同風險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本集團指定本集團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為風險管理的負責方。

本集團之管理層定期進行企業風險評估及持續監控風險，並因應不同風險而採取適當行動。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呈報風險評估以及針對重大風險所訂下之相關措施的進展情況。董事會再應管理層提出的風險評估、營銷策略、業務計劃及預算作出審批，而審核委員會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及合規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效性進行檢討。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面臨不同的風險及不確定性，該等風險的影響會隨時變化。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其現狀所分類的重大風險，並就各項重大風險制訂了相應的緩解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

風險簡介	主要的對應緩解措施
業務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該等客戶的業務策略及資本開支的任何變動及中國電信行業的發展轉變，將對本集團的銷售造成影響。	- 積極開發與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以外之客戶之業務關係。 - 拓展海外市場，增加海外銷售比例。 - 多元化成品組合，減少個別產品之銷售變化對本集團整體業務之影響。
 本集團大部分的營業額來自銷售產品予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的省級附屬公司。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通常邀請包括本集團在內的設備供應商參與其各自舉辦的招標活動。因此，本集團於該等招標活動的中標結果將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 持續審視本集團於行業的競爭優勢及市場趨勢。 - 加強客戶的售後服務工作，改善產品品質，以提升本集團於投標活動中之競爭力。 - 開發更多新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
 電信行業不斷發展，技術的進步可能會使本集團若干產品變得過時。因此，本集團緊貼技術之轉變從而推出新產品及改善產品質素的能力，將重大地影響本集團在行業內的地位。	- 投入資源開發新產品及將現有產品升級，以迎合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 積極招聘及培訓有技術和經驗的技術人員，以增強本集團研發能力。
 世界大趨勢包括氣候變遷及永續性、科技發展、人口結構、數位化、地緣政治等因素或會影響產業發展速度、公司供應鏈及研究進度。	- 不斷開發新產品順應社會新常態。 - 掌握人工智慧機遇，增加供應鏈的彈性。 - 持續關注氣候變遷影響，落實永續發展方案。

董事會報告

風險簡介

主要的對應緩解措施

財務風險

獲授予本集團信貸的客戶如逾期付款，將會增加本集團承受的財務風險，並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經營現金流。

- 定期審視重要客戶之應收賬款金額並控制於適當水平。
- 內部進行嚴格管控，對逾期之應收賬款加大催收力度。

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為銅質材料及光纖，本集團向國內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其原材料價格有任何上升或中國市場上出現短缺，將對本集團的盈利以及生產造成重大影響。

- 根據與主要客戶按招標結果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包括饋線、光纜及阻燃軟電纜）的定價均與其主要原材料（如銅及光纖）的價格掛鉤，從而降低原材料價格波動對毛利率的影響。
- 供應方面，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調研及評估以確保穩定的原材料供應來源。

綜合風險

中國的經濟在近期一直穩步發展，但受到複雜且不斷變化的外部因素影響，因此，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可能會大幅減少，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拓展海外市場，增加海外銷售比例，以降低對單一國家或地區的依賴性。

遵守有關規則及法規

本集團於經營其業務時需要遵守不同的法例及法規，包括有關i)員工招聘及員工福利等法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ii)生產過程之《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江蘇省實施的《工傷保險條例》辦法；及iii)保障本集團知識產權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技術合同法》等法律。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嚴格遵守以上法例及法規。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5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

固定資產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26。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約為人民幣1,545,400,000元。

捐款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助總共達約人民幣160,000元。

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

錢晨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冬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自2024年1月1日辭任)

趙煥琪先生

許秀玲女士(自2024年3月1日委任及自2024年4月15日辭任)

邱惠女士(自2024年4月15日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及84(2)條，金曉峰教授及趙煥琪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且將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錢利榮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同意自2024年3月19日起計三年固定任期內擔任董事。

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同意自2022年12月31日起計三年固定任期內擔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張冬杰先生的委任有固定任期，自2023年1月9日起計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曉峰教授獲委任，自2023年8月23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煥琪先生獲委任，自2023年3月28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惠女士已獲委任，自2024年4月15日起固定任期三年。

除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的彌償保障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職員購有責任保險，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合法履行其職責而引致的責任向彼等作出彌償。保險責任範圍及保費每年均進行檢討。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時任本公司的董事以及每位該等人士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及受保障，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就各自執行其職責或假定其所擔當之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或遺漏的行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上述任何人士欺詐或不誠實有關的事宜。

薪酬政策

本集團員工獲支付月薪(每年檢討一次)及酌情花紅。如合資格，彼等亦可享有退休金及公積金。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

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數據檢討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10。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政府營運的政府退休福利計劃，其覆蓋本集團在中國的合資格僱員，而就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2。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的披露

除前述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權益	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額	概約權益百分比 (附註c)
錢利榮先生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523,521,750 (附註a及b)	—	523,521,750	29.22%

附註：

- (a) 此等股份以 Trigiant Investments Limited（「Trigiant Investments」）的名義登記，該公司由錢利榮先生全資擁有的 Abraholme International Limited（「Abraholme」）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錢利榮先生被視為於 Trigiant Investments 及 Abraholme 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錢利榮先生為 Trigiant Investments 及 Abraholme 各自的董事。
- (b) 該等權益為好倉。
- (c) 計算概約百分比時使用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791,5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單一最大供應商及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量合計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約22.0%（2023年：47.1%）及73.0%（2023年：82.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及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計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53.2%（2023年：43.3%）及91.9%（2023年：95.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概無於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權益。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其他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對本公司之成功具有決定作用的人士保持良好關係。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2014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採納其首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新股份，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購股權計劃已於2024年5月29日屆滿。有關購股權計劃及所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27。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現有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37,100,000股股份及零。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即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獎勵，因此除以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股數1,791,500,000股股份為零。

截至2025年3月27日，即本報告日期，根據已屆滿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購股權總數為零。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集團或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與任何人士、商號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

重大合約

本集團、本公司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候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經營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視為「關聯方」的人士訂立若干交易。所有關聯方交易並非視為上市規則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獲豁免上市規則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已就任何關聯方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任何非全面豁免或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該等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1。

主要股東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記載，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額	概約權益 百分比 (附註e)
Trigiant Investments	實益擁有人	523,521,750	29.22%
Abraham Holme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523,521,750 (附註a)	29.22%
錢金娣女士	配偶權益	523,521,750 (附註b)	29.22%
聯怡(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92,876,000 (附註c)	16.35%
深圳市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 (「怡亞通」)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92,876,000 (附註c)	16.35%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92,876,000 (附註c)	16.35%
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 委員會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92,876,000 (附註c)	16.35%
Easy Beaut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40,000,000 (附註d)	18.98%
Artemis Delight Limited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340,000,000 (附註d)	18.98%
戴小林先生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340,000,000 (附註d)	18.98%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a) 此等股份以 Trigiant Investments 的名義登記，該公司由 Abraholme (由錢利榮先生全資擁有) 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錢利榮先生及 Abraholme 各自被視為於 Trigiant Investments 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錢利榮先生為 Trigiant Investments 及 Abraholme 各自的董事。
- (b) 錢金娣女士為錢利榮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錢利榮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根據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1年5月14日提交的《關於披露權益的通知》，該等股份權益以聯怡(香港)有限公司(由怡亞通全資擁有)名義登記，而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控股公司(即深圳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控股」))分別於2018年8月22日及2018年10月18日完成股份轉讓後，其於怡亞通的權益增至18.30%。於2018年12月24日，怡亞通成為深圳市控股的控股公司，因為怡亞通及其董事習慣於按照深圳市控股的指示行事。深圳市控股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 (d) 根據 Easy Beauty Limited、Artemis Delight Limited 及戴小林先生各自於2023年4月3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通告，該等股份權益以 Easy Beauty Limited 的名義登記，Easy Beauty Limited 為一間由 Artemis Delight Limited 擁有70%權益的公司，而 Artemis Delight Limited 由戴小林先生全資擁有。
- (e) 計算概約百分比時使用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791,500,000股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公司法並無訂有優先購買權條文。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的任何稅項減免。倘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處置、交易股份或行使與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的稅項影響，建議彼等諮詢專業顧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2024年12月9日在聯交所以每股0.295港元的購買價購回3,43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為1,011,850港元(未扣除開支)。於2024年12月31日，已購回的3,430,000股已發行股份尚未註銷。

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亦於2025年1月在聯交所以最高購買價每股股份0.310港元及最低購買價每股股份0.300港元購回合共4,28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為1,314,480港元(未扣除開支)。於本報告日期，並無註銷該等購回的股份。

2024年，本公司股價再創歷史新低；董事認為，該等股份購回將帶來市場信心，增加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並最終令本公司受惠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會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可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及實行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並編製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旨在維持最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12年3月19日，本公司就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發行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首次公開發售」)。扣除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發行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0,000,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來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所述的計劃用於擴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網絡、產能及生產設施改進、新產品研發及提升產品功能及相關技術、償還銀行借貸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2024年12月31日，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500,000元已存入若干持牌金融機構。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供股東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錢利榮

香港，2025年3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俊知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5至135頁的俊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部分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解決關鍵審計事項的方式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重要性且於報告期末評估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管理層估計，故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人民幣4,103,198,000元，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79%。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信貸減值或經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個別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外，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恰當組別之撥備矩陣，基於應收賬款賬齡估計未信貸減值或未經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原因為該等客戶具有足以反映債務人支付所有到期款項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估計虧損率基於過往觀察虧損數據處於應收賬款的預期年期且計及賬齡、還款歷史及／或過往逾期情況，並就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屬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進行調整。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 貴集團記錄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125,627,000元，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1,073,998,000元。

我們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的方式的信貸風險評估及減值評估程序；
- 以抽樣基準測試管理層制定撥備矩陣所用資料的完整性及準確性，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
- 質疑管理層釐定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及判斷，包括管理層將貿易應收賬款於撥備矩陣分為不同類別的合理性，及撥備矩陣中各類所採用估計虧損率的基準(參考過往觀察所得虧損數據及前瞻性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中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披露不充分，則保留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 貴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就 貴集團審計而進行的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和檢討。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理層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伙人是梁翠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509,152	2,505,763
銷貨成本		(2,215,543)	(2,189,242)
毛利		293,609	316,521
其他收入	6	23,284	28,55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7	(125,627)	(165,552)
其他收益		381	537
銷售及分銷成本		(49,032)	(56,017)
行政開支		(42,472)	(44,929)
研發成本		(54,322)	(50,023)
融資成本	8	(49,153)	(54,520)
除稅前虧損	9	(3,332)	(25,424)
稅項(支出)抵免	11	(4,582)	2,877
年內虧損		(7,914)	(22,547)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55)	(8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7,969)	(22,629)
每股虧損	12		
一 基本		人民幣(0.44)分	人民幣(1.26)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40,915	154,741
使用權資產	15	59,004	61,59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17	172	22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1,247	2,53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31	21,840	21,840
遞延稅項資產	25	158,233	139,188
		381,411	380,125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66,907	175,3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111,480	4,118,46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89,680	178,2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464,418	549,358
		4,832,485	5,021,36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46,669	113,760
借貸	22	1,418,327	1,694,361
租賃負債	23	127	555
應付稅項		49,038	48,872
		1,614,161	1,857,548
流動資產淨額		3,218,324	3,163,8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99,735	3,543,9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2	61,000	—
租賃負債	23	—	61
政府補貼	24	482	794
遞延稅項負債	25	25,351	21,293
		86,833	22,148
淨資產		3,512,902	3,521,79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14,638	14,638
儲備		3,498,264	3,507,160
總權益		3,512,902	3,521,798

第85至135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錢利榮
董事

錢晨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儲備 之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購回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638	1,509,764	(641)	-	101	520,936	62,947	(312,834)	1,749,516	3,544,427
年度虧損	-	-	-	-	-	-	-	-	(22,547)	(22,54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之股本工具投資 之公平值虧損	-	-	(82)	-	-	-	-	-	-	(8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82)	-	-	-	-	-	(22,547)	(22,629)
於2023年12月31日	14,638	1,509,764	(723)	-	101	520,936	62,947	(312,834)	1,726,969	3,521,798
年度虧損	-	-	-	-	-	-	-	-	(7,914)	(7,91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之股本工具投資 之公平值虧損	-	-	(55)	-	-	-	-	-	-	(5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55)	-	-	-	-	-	(7,914)	(7,969)
購回但尚未註銷股份	-	-	-	(927)	-	-	-	-	-	(927)
於2024年12月31日	14,638	1,509,764	(778)	(927)	101	520,936	62,947	(312,834)	1,719,055	3,512,902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公積金。對該項儲備的撥款來自除稅後純利，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中反映，而金額及撥款基準乃由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每年決定。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去年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用於轉換為資本。
- (b) 特別儲備指於2009年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視作注資。
- (c) 其他儲備指已付現金代價的公平值及於2017年因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的非控股權益金額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332)	(25,424)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9,411)	(11,590)
融資成本	49,153	54,5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383	20,1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01	2,59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125,627	165,552
存貨減值虧損	151	3,328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5)	10
發放政府補貼	(312)	(397)
匯兌收益	(1)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	181,774	208,791
存貨減少(增加)	8,276	(6,0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7,932)	(164,6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27,273	655,137
經營所得現金	489,391	693,17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9,403)	(24,855)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469,988	668,32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	1,167,509	384,428
已收利息	18,701	7,40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865	244
新增已抵押銀行存款	(1,077,691)	(373,59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451)	(1,756)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04,933	16,726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1,948,031)	(1,943,819)
銀行借貸利息	(49,383)	(55,076)
購回股份付款	(927)	—
償還租賃負債	(497)	(478)
租賃負債利息	(23)	(41)
籌集的新增銀行借貸	1,339,000	1,327,000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59,861)	(672,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4,940)	12,63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9,358	536,724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64,418	549,3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錢利榮先生為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彼亦為本公司主席、董事兼行政總裁。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以及股東資料分別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及「董事會報告」中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的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及其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於本集團2024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中增加了一項披露目標，規定實體必須披露有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的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進行了修訂，將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例證納入實體面臨的集中流動性風險資料的披露要求。

根據過渡條文，實體毋須於首個應用年度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前披露任何報告期間的比較資料，以及毋須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披露上文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44(b)(ii)及(b)(iii)所規定的資料。

本集團已於附註22、29及30提供相關修訂的額外披露。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產生電力的合同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互換性 ²

¹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有關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並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信息的匯總和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新訂準則預期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於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須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若本公司符合下列條件，即獲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因素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當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即開始對其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即不再對其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從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計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在必要情況下，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使其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相關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合約有關的會計政策的資料載於附註5。

租賃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但不包括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之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供生產、供應或管理用途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歸因於將資產移至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的地點及所需條件的直接成本。此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資產(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成本減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時並無未來經濟效益時不再確認。因出售或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研發成本

研發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中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
- (b) 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存款（一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持有現金等價物的目的是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額之間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額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產生的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出售所需成本包括由出售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和本集團進行出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不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續)

於測試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時，倘可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乃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稅前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無就此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按比例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計量）及零之最高者。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予以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方式買賣乃指遵循法規或市場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於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按適用）。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益及付款（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費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首次確認時的賬面淨額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期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

- 通過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達致目標而持有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工具之其後公平值變動。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利率，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期後計量(續)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累計；及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損益將不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的項目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提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與此相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應收賬款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透過將應收款項分類為悉數以銀行票據擔保及並非以銀行票據擔保評估客戶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除個別評估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外，並非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恰當組別之撥備矩陣基於應收賬款賬齡進行集體評估。經考慮發出銀行票據的銀行信貸評級及聲譽，對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個別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於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多於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益，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文為何，本集團都認為，已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後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來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或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時虧損程度)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本集團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盡量按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有效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會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一項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選擇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惟轉入累計溢利。

金融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續)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去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並無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及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虧損計算。由於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則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因首次確認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暫時差額，且於交易發生時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的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轉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於各報告期末均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結果。

就計量租賃交易(本集團就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扣稅是否來自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應用於整體租賃交易。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逾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的租賃付款產生可扣減暫時差異淨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以將遞延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若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即期及遞延稅項。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福利納入資產成本。

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僱員累計福利確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不可易於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持續檢討。如對會計估計作出修訂，而該修訂只影響修訂期間，則於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會計估計修訂；如該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作出確認。

以下為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主要未來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根據恰當組別之撥備矩陣，基於債務人賬齡估計未信貸減值或未經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原因為該等客戶具有足以反映債務人支付所有到期款項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此外，信貸減值或經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則個別評估。估計虧損率基於過往觀察虧損數據處於債務人的預期年期且計及賬齡、還款歷史及／或過往逾期情況，並就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屬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進行調整。於各報告期末，歷史觀察虧損數據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尤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於附註29及19披露。

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103,198,000元（2023年：人民幣4,097,807,000元）（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073,998,000元（2023年：人民幣948,37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所用之饋線系列、阻燃軟電纜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新型電子元件及其他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當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當貨品交付至客戶地點時本集團即確認應收款項，原因為此舉代表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純粹待付款到期時收取款項。一般信貸期為交貨後180至360天。當客戶收到貨品並接受後，客戶並無權利退回貨品，亦無權延遲或避免支付貨品款項。與客戶簽署的合約為短期及固定價格合約。

就相關貨物提供予客戶的信貸期及轉讓期間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的方法不會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如有)調整交易價格。

所有銷售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並無披露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彼等負責審閱以下按產品劃分的可報告分部業務：

- 饋線系列
- 阻燃軟電纜系列
-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 新型電子元件
- 其他(包括耦合器及合路器)

上述分部是基於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的，該報告由執行董事定期審閱，用於在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和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參考。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毛利(分部收入減分部銷貨成本)。其他收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其他收益、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研發成本、融資成本及稅項不會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執行董事報告的計量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的資料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饋線系列	阻燃 軟電纜系列	光纜系列及 相關產品	新型電子 元件	其他	分部間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一 外部銷售	1,115,011	1,047,802	212,312	117,800	16,227	–	2,509,152
一 分部間銷售*	–	–	61,481	17,207	–	(78,688)	–
	1,115,011	1,047,802	273,793	135,007	16,227	(78,688)	2,509,152
銷貨成本	(978,439)	(946,602)	(244,405)	(115,388)	(9,397)	78,688	(2,215,543)
分部業績	136,572	101,200	29,388	19,619	6,830	–	293,60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饋線系列	阻燃 軟電纜系列	光纜系列及 相關產品	新型電子 元件	其他	分部間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一 外部銷售	1,200,305	970,347	201,769	126,882	6,460	–	2,505,763
一 分部間銷售*	–	–	56,606	16,046	–	(72,652)	–
	1,200,305	970,347	258,375	142,928	6,460	(72,652)	2,505,763
銷貨成本	(1,042,106)	(865,897)	(228,931)	(120,300)	(4,660)	72,652	(2,189,242)
分部業績	158,199	104,450	29,444	22,628	1,800	–	316,521

* 分部間銷售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如有)訂立，其中定價參考產生的成本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本集團除稅後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293,609	316,521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 其他收入	23,284	28,559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125,627)	(165,552)
— 其他收益	381	537
— 銷售及分銷成本	(49,032)	(56,017)
— 行政開支	(42,472)	(44,929)
— 研發成本	(54,322)	(50,023)
— 融資成本	(49,153)	(54,520)
除稅前虧損	(3,332)	(25,424)
稅項(支出)抵免	(4,582)	2,877
年內虧損	(7,914)	(22,547)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不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有關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而其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註冊地點)。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關年度來自下列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335,404	1,084,288
客戶B	601,850	832,175
客戶C	333,725	305,273

該三名主要客戶(包括中國的三大電信運營商)在兩年內從所有分部購買產品。受一家呈報實體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被視為單一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	2,959	2,940
增值稅抵免優惠	9,356	10,812
利息收入	9,411	11,590
其他	1,558	3,217
	23,284	28,559

附註：政府補貼包括中國地方機關為鼓勵宜興地區的業務發展而向本集團提供的獎勵人民幣2,647,000元(2023年：人民幣2,543,000元)。有關補貼並無附有特定條件，本集團於收款時確認補貼。就其餘的人民幣312,000元(2023年：人民幣397,000元)而言，乃指附註24所披露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取的政府補貼。

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	125,627	165,552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9。

8.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49,130	54,479
租賃負債利息	23	41
	49,153	54,5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附註10)	2,312	2,261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80,316	78,4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32)	6,585	6,370
員工成本總額	89,213	87,106
減：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35,885)	(35,440)
	53,328	51,666
核數師酬金	2,340	2,561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207,762	2,181,696
存貨減值虧損(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151	3,3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01	2,599
匯兌收益(計入其他收益)	381	537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5)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383	20,193
減：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10,587)	(13,499)
	6,796	6,694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本集團支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	錢晨輝先生	張冬杰先生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 ^A	趙煥琪先生	邱惠女士 ^{AA}	許秀玲女士 ^{AAA}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110	-	110	82	-	82	97	18	499
基本薪金及津貼	984	795	-	-	-	-	-	-	1,7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	18	-	-	-	-	-	-	34
	1,110	813	110	82	-	82	97	18	2,3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錢利榮先生	錢晨輝先生	張冬杰先生*	夏鎮先生**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 [^]	趙煥琪先生 [#]	陳剛先生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110	-	107	3	82	137	63	8	510
基本薪金及津貼	975	744	-	-	-	-	-	-	1,7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	16	-	-	-	-	-	-	32
	1,101	760	107	3	82	137	63	8	2,261

* 於2023年1月9日獲委任

** 於2023年1月9日辭任

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

於2023年2月7日辭任

[^] 於2024年1月1日辭任

^{^^} 於2024年4月15日獲委任

^{^^^} 於2024年3月1日獲委任及於2024年4月15日辭任

錢利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上文所披露的彼之酬金包括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供的服務。

上文所示的執行董事酬金乃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文所示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2023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有關酬金詳情見上文。其餘三名(2023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2,893	2,8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	49
	2,944	2,9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介乎以下範圍的酬金：

	2024年 僱員 人數	2023年 僱員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3	3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於兩個年度內向本公司董事及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1. 稅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569)	(24,096)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25)	14,987	26,973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	(4,582)	2,877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在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中，江蘇俊知技術有限公司(「俊知技術」)、江蘇俊知光電通信有限公司(「俊知光電」)和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俊知傳感」)獲中國有關部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獲准按15%的中國所得稅減免稅率徵稅。

就稅項而言，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研發成本合資格獲得100%(2023年：100%)額外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年內稅項開支可與綜合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3,332)	(25,424)
按適用所得稅率 25% 計算的稅項抵免	833	6,356
就稅項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48	769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589)	(6,081)
稅務優惠的稅務影響	657	(346)
預扣稅	(4,058)	1,463
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867	1,102
其他	(40)	(386)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	(4,582)	2,877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914)	(22,547)

	2024 年 千股	2023 年 千股
股數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已回購股份)	1,791,284	1,791,500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股股息(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廠房及機器	傢俱、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99,173	241,686	18,264	8,190	3,124	470,437
添置	–	430	729	3	283	1,445
轉撥	–	2,367	25	–	(2,392)	–
出售／撤銷	–	(84)	(423)	–	–	(507)
於2023年12月31日	199,173	244,399	18,595	8,193	1,015	471,375
添置	–	4,862	3,180	–	295	8,337
轉撥	–	–	125	–	(125)	–
出售／撤銷	–	(15,504)	(537)	(1,880)	(637)	(18,558)
於2024年12月31日	199,173	233,757	21,363	6,313	548	461,154
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90,490	188,335	10,821	7,048	–	296,694
年內撥備	9,255	9,344	1,514	80	–	20,193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	(76)	(177)	–	–	(253)
於2023年12月31日	99,745	197,603	12,158	7,128	–	316,634
年內撥備	9,245	6,416	1,642	80	–	17,383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	(11,836)	(250)	(1,692)	–	(13,778)
於2024年12月31日	108,990	192,183	13,550	5,516	–	320,239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90,183	41,574	7,813	797	548	140,915
於2023年12月31日	99,428	46,796	6,437	1,065	1,015	154,741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的土地，租期為50年。

除在建工程除外，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剩餘價值計提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4.5%
廠房及機器	9%
傢俱、裝置及設備	18%
汽車	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58,882	122	59,004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61,002	594	61,59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2,120	481	2,60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2,120	479	2,599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168	1,168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688	1,687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租賃辦公物業及倉庫用於其營運。所訂立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1至3年。租賃期限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涵蓋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撤銷期的時長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的有效期。

此外，本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其製造設施主要位於該處）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登記擁有人。已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僅於付款能可靠分配時方會單獨呈列。

本集團定期就員工宿舍及倉庫訂立短期租約。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屆滿情況分析詳情乃載於附註23。

租賃限制或契約

此外，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122,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2023年：人民幣616,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594,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95,005
撇銷	(195,005)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
攤銷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195,005
撇銷	(195,005)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
於2023年12月31日	—

無形資產指來自企業收購的客戶關係。考慮到該等客戶關係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無形資產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撇銷。

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開支的股本工具

於2024年12月31日，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於江蘇俊知智慧網絡工業有限公司（「俊知智慧」，在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的19%（2023年：19%）股本權益。俊知智慧主要從事自動化系統及其他的製造及銷售業務。

18. 存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5,118	46,414
在製品	25,392	22,086
製成品	96,397	106,834
	166,907	175,3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103,198	4,097,807
應收利息	122	9,412
其他應收款項	2,953	2,057
投標按金	2,740	5,852
預付開支	443	1,241
員工墊款	2,024	2,096
	4,111,480	4,118,465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本集團已收票據人民幣22,596,000元（2023年：人民幣1,152,000元）。

於2023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4,092,946,000港元（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782,819,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180至360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如適用）交付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天	690,531	535,179
91至180天	479,118	499,636
181至365天	708,257	887,858
超過365天	2,225,292	2,175,134
	4,103,198	4,097,8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230,499,000元(2023年：人民幣2,175,280,000元)的應收賬款，該款項已於報告日期逾期，餘額人民幣1,958,975,000元(2023年：人民幣1,676,075,000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除已收取票據外，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與本集團的長期關係及持續經營業務，本集團推翻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逾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屬違約的假設。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下列以與其有關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美元」)	7,652	10,125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4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當期市場年利率介乎約1.00%至1.60%(2023年：1.15%至3.25%)計息。

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90,927,000元(2023年：人民幣180,745,000元)，抵押作為銀行擔保，除金額人民幣1,247,000元(2023年：人民幣2,533,000元)因質押期長於一年而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外，其餘結餘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按當期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35%(2023年：介於0.001%至2.50%)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下列以與其有關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港元」)	1,565	1,777
美元	137	8,555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1,446	61,909
應計開支	12,260	13,119
來自供應商的按金	13,159	13,044
其他應付款項	9,909	8,665
其他應付稅項	3,044	20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98	212
應付薪俸及福利	16,753	16,603
	146,669	113,760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本集團向相關債權人呈列的票據人民幣30,943,000元(2023年：無)。本集團發出的所有票據賬齡均為365天內，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根據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天	77,602	61,768
91至180天	13,806	35
181至365天	38	106
	91,446	61,9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下列以與其有關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188	1,3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借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付款日期須償還的銀行借貸的賬面值：		
於一年內	1,418,327	1,694,361
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61,000	—
	1,479,327	1,694,361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418,327)	(1,694,361)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61,000	—

本集團的借款指銀行借款人民幣1,089,5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3,000,000元)及供應商融資安排下的銀行借款人民幣389,82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91,361,000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銀行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根據該等安排，銀行於本集團發行的應付票據原到期日前，以供應商提供的折扣提前向供應商支付本集團所結欠款項。

本集團對供應商的義務於相關銀行結算後依法終止。本集團於銀行結算後一年內與銀行結帳，利息介乎每年0.7%至3.35%(2023年：1.06%至3.95%)，並可延長至各自發票的原始到期日。利率與本集團短期借款利率一致。

考慮到上述安排的性質及實質，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該等安排下應付銀行款項列示為「借貸」。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銀行還款根據安排的性質計入融資現金流量，而銀行向供應商的付款為人民幣393,997,000元(2023年：人民幣626,080,000元)則披露為非現金交易。所有借貸均為無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借貸(續)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包括：		
浮息借貸	1,027,327	1,021,361
定息借貸	452,000	673,000

於2024年12月31日，定息借貸按年利率介乎2.95%至3.35%(2023年：3.20%至3.60%)計息。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浮息銀行借貸按全國銀行同業拆息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最優惠利率(LPR)溢價或折讓若干基點計息。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介乎0.70%至3.35%(2023年：3.35%至3.60%)之間。

23. 租賃負債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27	55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	61
	127	616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流動負債款項	(127)	(555)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非流動負債款項	—	61

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3.70%(2023年：3.70%)。

24. 政府補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94	1,191
年內撥入損益	(312)	(397)
年末	482	794

政府補貼指過往年度本集團因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的政府補貼。該款項已入賬列為遞延收入處理，並已於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撥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58,233	139,188
遞延稅項負債	(25,351)	(21,293)
	132,882	117,895

以下為年內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未分配盈利的稅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2,756	(117,422)	3,744	(90,922)
計入年內損益	(1,463)	(24,833)	(677)	(26,973)
於2023年12月31日	21,293	(142,255)	3,067	(117,895)
扣除(計入)年內損益	4,058	(18,844)	(201)	(14,987)
於2024年12月31日	25,351	(161,099)	2,866	(132,882)

其他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調整及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37條以及其詳細實施條例第91條，中國實體須就2008年1月1日以來所產生溢利向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中國附屬公司年內所賺取未分派盈利的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本公司董事所釐定中國附屬公司每年未分派盈利的預期股息流按10%(2023年：10%)的稅率累計。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就未分派溢利人民幣94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10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乃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於財務報表 列示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1,791,500,000	17,915,000	14,638

於2024年12月，本公司透過聯交所以0.295港元的價格購回3,430,000股本身普通股，總代價為1,01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27,000元）。該等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註銷，並作為「購回股份」從權益中扣除。

27.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獲採納，並於2024年5月29日屆滿。

根據自2014年5月29日起計十年內有效的該計劃，在該計劃於2024年5月29日屆滿前，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為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b)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e)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發展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f)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之任何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方面）或顧問；及(g)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已作出貢獻或可能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以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給予激勵或獎勵。由於該計劃已於2024年5月29日屆滿，該計劃項下再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續)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不得低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於緊接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報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於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報本公司股份收市價之最高者。購股權須於授出之日起計21個營業日內在支付1港元後接納，並可於董事所決定並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行使，該期間可始於接納要約授出購股權之日期，惟在任何情況下將不遲於採納該計劃之日起計十年止結束。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初始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該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已授出的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予各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亦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可發行37,100,000股股份(2024年：無)。

2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來最大化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較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分別於附註22及23披露的借款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披露的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每類資本相關的風險，並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664,358	4,845,2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172	22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610,692	1,794,79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關於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匯率變動影響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包括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浮息銀行借貸。本集團亦面臨與定息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考慮在必要情況下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國家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中心提供的利率變動而變動。

下面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浮息借貸於報告期末的利率敞口而釐定，並假定於報告期末未結算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全年仍未結算。

如果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餘額的利率下降5個基點（2023年：5個基點）且銀行借貸的利率下降25個基點（2023年：25個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度稅後虧損將減少人民幣1,947,000元（2023年：年度稅後虧損將減少人民幣1,860,000元）。

如果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5個基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虧損：5個基點）且銀行借貸的利率上升25個基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虧損：25個基點），則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虧損將產生等量相反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利率風險，乃因於報告期末的敞口無法反映年內的敞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

絕大部分銷售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565	2,188	1,777	1,345
美元	7,789	—	18,680	—

相對於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及港元貨幣風險。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2023年：5%)的敏感度。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並會於必要情況下考慮對沖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結算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利率變動5%(2023年：5%)調整其匯率。敏感度分析包括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如果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對該年度稅後虧損的影響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減少)/增加		
港元	(23)	16
美元	292	701

如果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則會對本年度的業績產生等量相反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乃因於報告期末的敞口無法反映年內的敞口。

其他價格風險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與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有關的股價風險，該風險乃按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本集團的股價風險主要集中於在中國當地企業所進行的股本投資(詳情乃於附註17披露)。由於所涉及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對手方因其違約其合約責任造成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以彌補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惟與應收票據有關之已獲緩解的信貸風險除外，原因為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乃由聲譽卓著的金融機構所發行的票據作後盾。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並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外部信貸評級	2024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	5,815	17,3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A (2023年：A) Baa2至Aa1 (2023年：	90,927	180,745
銀行結餘	B2至Aa3)	464,418	549,358
以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	A1 (2023年：A1)	22,596	1,152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5,154,600	5,045,026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能否收回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定期作出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未逾期或無固定還款期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未收回結餘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及由國際信貸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參考有關外部信貸評級機構公佈的相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資料，評估銀行結餘及存款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貸評級介乎Baa2至Aa1 (2023年：B2至Aa3)的銀行。根據平均虧損率，銀行結餘及存款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有涉及前三名客戶(各自為呈報實體所知悉受共同控制的一組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合計人民幣4,011,213,000元(2023年：人民幣4,007,439,000元)，約佔2024年12月31日淨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98.3%(2023年：97.8%)。來自客戶的最大貿易應收款項(為呈報實體所知悉受共同控制的一組附屬公司)單獨佔2024年12月31日淨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59.04%(2023年：54.27%)。就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而言，受共同控制的債務人根據本公司收回相關應收款項的權利在法定實體層面單獨評估。為盡量減少信貸風險，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定期審查，以確保及時採取後續行動，並派專人小組監督信貸風險，包括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歷史、違約或延期付款、結算歷史及賬齡分析。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大幅減少。

於釐定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由A1(2023年：A1)的高信貸評級銀行發行的銀行票據擔保，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違約的可能性可忽略不計，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虧損撥備。

就並無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採用基於賬齡的撥備矩陣，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以債務人賬齡評估有關其客戶業務之減值，因該等客戶包括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不同客戶，足以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於報告期末，並無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5,154,600,000元(2023年：人民幣5,045,026,000元)，其中人民幣67,940,000元(2023年：人民幣109,599,000元)為信貸減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經濟復甦疲弱致使債務人延遲結算，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持續增加，進而導致年末賬齡超過兩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增加，其中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賬齡超過四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人民幣34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42百萬元)。因此，預期信貸虧損虧損率較去年有所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提供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項下並無以銀行票據擔保的非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於2024年12月31日按撥備矩陣評估)所面臨信貸風險之資料。

	2024 年		2023 年	
	加權平均 虧損率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虧損率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賬齡				
一年內	8.98%	2,038,356	9.40%	2,120,884
超過一年	27.00%	3,048,304	22.72%	2,814,543
		5,086,660		4,935,427

非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估計虧損率乃按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虧損數據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有理據前瞻性資料(屬合理且有理據)作出調整。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非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94,536	688,283	782,819
— 轉撥至信貸減值	8,812	(8,812)	—
—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6,251	(40,062)	(33,811)
衍生的新金融資產	—	199,363	199,363
於2023年12月31日	109,599	838,772	948,371
— 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41,659)	(15,758)	(57,417)
衍生的新金融資產	—	183,044	183,044
於2024年12月31日	67,940	1,006,058	1,073,998

流動性風險

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本集團監督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其業務撥款，並減輕現金流的波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訂立供應商融資安排，以方便其供應商取得信貸及促進供應商提早結算。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借貸融資乃於175至365日期間訂立。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該供應商融資安排擁有未動用融資人民幣389,827,000元(2023年：人民幣491,361,000元)。本集團僅有小部分借貸受供應商融資安排所規限。因此，管理層認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不會導致本集團面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安排詳情載於附註22。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期限。表格已按本集團可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制定，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倘為浮息，未折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得出。倘為浮息，未折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得出。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不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1,327	38	–	131,365	131,365
銀行借貸						
一 浮息	2.80	806,534	182,063	61,150	1,049,747	1,027,327
一 固息	3.12	91,291	370,851	–	462,142	452,000
租賃負債	3.70	142	–	–	142	127
		1,029,294	552,952	61,150	1,643,396	1,610,819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不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327	106	–	100,433	100,433
銀行借貸						
一 浮息	3.49	851,463	187,267	–	1,038,730	1,021,361
一 固息	3.45	335,882	351,412	–	687,294	673,000
租賃負債	3.70	284	284	142	710	616
		1,287,956	539,069	142	1,827,167	1,795,4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將公平值計量歸類的公平值層次級別(第一至三級)的有關資料，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釐定。

金融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非上市股權 投資：172	非上市股權 投資：227	第三級	分估金融資產的經調整資產淨額， 乃參照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以及相關費用的調整釐定(如有)。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09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82)
於2023年12月31日	227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55)
於2024年12月31日	172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並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餘成本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A.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已詳列於下表。由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即為該負債過去及將來的現金流，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借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685,100	1,917	1,074	1,688,091
融資現金流	(616,819)	(55,076)	(519)	(672,414)
外匯換算	—	—	20	20
利息開支	—	54,479	41	54,520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銀行借貸	626,080	—	—	626,080
於2023年12月31日	1,694,361	1,320	616	1,696,297
融資現金流	(609,031)	(49,383)	(520)	(658,934)
外匯換算	—	—	8	8
利息開支	—	49,130	23	49,153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銀行借貸	393,997	—	—	393,997
於2024年12月31日	1,479,327	1,067	127	1,480,521

30B. 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受供應商融資安排規限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			
呈列為「借貸」部分(附註22)	389,827	491,361	不適用
— 其中供應商已收取融資提供商的付款	389,827	不適用	不適用
付款到期日的範圍			
呈列為「借貸」部分的負債：			
— 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負債	175至365	不適用	不適用
— 並非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可資比較貿易應付款項	30至90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B. 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續)

受供應商融資安排規限的負債變動主要由於購買商品及服務導致的添置及其後現金結算。年內，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借貸人民幣393,997,000元(2023年：人民幣626,080,000元)指相關銀行直接向供應商的付款。

31. 關連方交易

於2022年9月9日，本集團透過間接擁有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人民幣43,680,000元收購本公司間接擁有附屬公司與賣方的中國物業。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賣方支付人民幣21,840,000元按金，餘下50%的代價將於完成物業轉讓備案後七天內支付。賣方所有人為錢熙文女士(「錢女士」)，彼為本集團僱員。賣方董事錢麗倩女士，為於2019年12月31日至2022年8月26日期間的本公司錢利榮先生的替任董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錢利榮先生為錢熙文女士的父親及錢麗倩女士的姨父。本公司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為錢熙文女士及錢麗倩女士的表兄弟。有關交易的詳情，請參閱2022年9月9日的公告。於2024年12月31日，按金人民幣21,840,000元(2023年：人民幣21,840,000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非流動資產項下呈列。該交易於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與關連方的交易及結餘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一間經營酒店並由錢女士擁有的關連公司支付人民幣1,416,000元(2023年：1,555,000)作為租用商務會議場地費用及相關開支及向關連方(錢利榮先生的近親)支付薪金及津貼人民幣662,000元(2023年：人民幣768,000元)。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指年內已付／應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0。

32. 退休福利計劃

在中國受僱的僱員均屬於由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計劃所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為全部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受託人所控制的基金內。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有關薪俸成本5%的供款，該供款與僱員所作出者相符，惟每名僱員每月支付的金額最高為1,500港元。

於損益內確認的支出總額人民幣6,619,000元(2023年：人民幣6,402,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訂明的比率就該等計劃應付的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785,160	785,160
向附屬公司貸款	89,279	87,353
	874,439	872,51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52	3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21,977	815,877
銀行結餘	1,545	2,818
	823,874	818,73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320	1,515
來自附屬公司貸款	135,994	127,537
	138,314	129,052
流動資產淨額	685,560	689,680
淨資產	1,559,999	1,562,19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638	14,638
儲備(附註34)	1,545,361	1,547,555
權益總額	1,559,999	1,562,193

34.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購回股份	累計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09,764	101	—	42,565	1,552,43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4,875)	(4,875)
於2023年12月31日	1,509,764	101	—	37,690	1,547,55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1,267)	(1,267)
購回但尚未註銷股份	—	—	(927)	—	(927)
於2024年12月31日	1,509,764	101	(927)	36,423	1,545,3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資本承擔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合同訂明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列明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21,840	21,840

36. 已抵押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90,927,000元(2023年：人民幣180,745,000元)已予抵押以擔保應付票據存款人民幣86,772,000元(2023年：人民幣174,894,000元)，質量擔保及履約擔保(詳見下文)存款人民幣4,155,000元(2023年：人民幣5,851,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結餘總額為人民幣74,938,000元(2023年：人民幣68,390,000元)的保證債券，作為本集團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客戶所訂立銷售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獲授履約擔保的客戶提供令人信納的履約表現，則有關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所要求支付的金額。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擔保將於銷售合約完成後獲解除。履約擔保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155,100元(2023年：人民幣5,851,000元)作抵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會就上述質量擔保及履約擔保而被提出索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Board 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1美元	1美元	直接100%	直接100%	暫無營業
中國信息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間接100%	間接100%	投資控股
Jiang Me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80美元	280美元	直接100%	直接100%	投資控股
俊知技術*	中國	80,000,000美元	80,000,000美元	間接100%	間接100%	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饋線纜系列 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俊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間接100%	間接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Trigian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1,000美元	直接100%	直接100%	投資控股
俊知光電*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00元	間接100%	間接100%	光纖、光纜、特種電纜服務、 電子元件及通信設備研發、 製造及銷售
俊知傳感*	中國	人民幣 51,000,000元	人民幣 51,000,000元	間接100%	間接100%	射頻識別系統、新型電子元件、光 電集成元件、光電集成子系統、 微型電子設備、感應器、微型智 能標籤產品及芯片的研發、製造 及銷售
中國傳感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間接100%	間接100%	投資控股
盛傑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美元	間接100%	間接100%	投資控股

* 俊知技術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俊知光電及俊知傳感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於兩個年度結束時，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財務概要

業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73,078	2,862,456	2,630,326	2,505,763	2,509,152
銷貨成本	(2,361,706)	(2,438,537)	(2,278,036)	(2,189,242)	(2,215,543)
毛利	511,372	423,919	352,290	316,521	293,609
其他收入	21,289	19,534	19,059	28,559	23,28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89,245)	24,212	(203,902)	(165,552)	(125,627)
商譽減值虧損	(156,527)	—	—	—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2,366)	—	—	—	—
其他(虧損)/收益	(5,746)	(572)	2,931	537	3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750)	(71,993)	(50,146)	(56,017)	(49,032)
行政開支	(43,906)	(41,690)	(38,665)	(44,929)	(42,472)
研發成本	(60,424)	(58,147)	(44,195)	(50,023)	(54,322)
融資成本	(66,766)	(65,366)	(61,706)	(54,520)	(49,153)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3,069)	229,897	(24,334)	(25,424)	(3,332)
稅項(支出)抵免	3,705	(22,430)	(32,028)	2,877	(4,582)
年內溢利(虧損)	(139,364)	207,467	(56,362)	(22,547)	(7,914)

資產與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27,303	461,738	528,392	380,125	381,411
流動資產	4,935,177	5,147,903	4,861,398	5,021,369	4,832,485
總資產	5,362,480	5,609,641	5,389,790	5,401,494	5,213,896
流動負債	1,946,083	1,983,910	1,820,849	1,857,548	1,614,161
非流動負債	22,434	24,776	24,514	22,148	86,833
總負債	1,968,517	2,008,686	1,845,363	1,879,696	1,700,994
淨資產	3,393,963	3,600,955	3,544,427	3,521,798	3,512,902